



正覺

電子報

第165期


中論正義 (五)

正覺總持咒略釋 (二十五)

大日經真義 (十二)

空谷磴音 (二十)

2022.02.28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65 期

中論正義(五)	孫正德老師	1
正覺總持咒略釋(二十五)	張正園老師	28
大日經真義(十二)	游正光老師	43
空谷梵音(二十)	大風無言	60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4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6
公開聲明		103
法義辨正聲明		107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2
佈告欄		116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五)

依於般若無生的道理，諸法的出生僅是假說而無實，然而諸法現前的自性又如何？

頌曰：

諸法無自性，故無有有相，說有是事故，是事有不然。

釋論：「蘊處界諸法皆是因緣所成而無真實體，是生滅法故本質上無我、無真實自性可取，故說為空而無實有的法相。從五蘊名色在現象上的存有事實故，取相分別生起了有蘊處界的認知；然而若因此而認定蘊處界等事相為實有時，這就講不通了。」

蘊處界諸法僅是由種子識種子自體變異成熟假名所說，既是假名所說者，非有不生不滅的真實理體可說，有何實體可以說此生住異滅的蘊處界有實體相呢？因緣和合所成者，無有常住真實我之性、無有真實我之法相，並非真實有，故說無我、無自性，由此而說為空。這個諸法無真實自性的空相，就是表明了有為諸法沒有真實我的常住、不變異、自在的法相；然而諸法空相，必須經由有情五蘊名色中的名——受想行識，緣於六塵境取相分別而生起名言，再運用正知正見為基礎而如理作意思惟，進而實證產生無我的解

脫智慧而有所表述。五蘊名色、名言及名言所說事的義理，皆是假託眾緣而有，從勝義理體實相心如來藏一向無我無執無取、一向言語道斷的實際理地來說，都無少法有我、有性可說名空性，何有諸法空相諸事呢？這樣的般若空才是真實空、才是究竟空，因為如來藏心體真實而不生不滅，一向真如無我不轉易故說究竟空；具有能生蘊處界諸法的清淨自性，但人我空、法我空、無執無取故說勝義無自性，然並非如同五蘊空相一般的無真實自體的無自性。

般若空性第八識真如空性，並不是蘊處界緣生緣滅的緣起性空法性，意即以蘊處界存在的當下，體認到蘊處界無常、終歸壞滅的性空法性，並不同於般若空性真如，僅是般若空性真如所出生的蘊處界法的法相而已。但是沒有實證阿賴耶識真如實相法界的小乘部派佛教，將蘊處界緣起性空的虛相法當作是實相法的般若空性而造論發展大乘，影響所及之層面非常廣大，其中已故老法師釋印順的思想就是承襲於這樣的緣生性空虛相法，所知及所思惟的內容僅能及於現象界的蘊處界緣生性空，無能涉及能生蘊處界的實相法界的緣起性空，並向大眾號稱為大乘佛法而撰寫諸多佛學研究著作，通過沒有實證基礎及取材錯誤的學術研究手段，將緣生性空虛相法的研究、發展，推舉成般若空性實相法而立論。釋印順主張蘊處界存在的當下體認到蘊處界無常終歸壞滅的性空法性為般若空性，誤認一切法無自性空的自空見就是龍樹學系的「空宗」宗旨。釋印順在《性空學探源》書中說到：

佛教初分爲四大派，隱然的形成兩大流，可以說：大眾系與分別說系是空宗，犢子系與說一切有系是有宗。此兩大流的發展，引出大乘小乘的分化，小乘是有宗，大乘（經）就是空宗。等到大乘分化，如虛妄唯識者的依他自相有，真常唯心者的真如實不空，就是有宗；而龍樹學系，才是名符其實的空宗（空宗並非不說有）……何爲空宗？何爲有宗？此義極明白而又極難說。扼要的說，空宗與有宗，在乎方法論的不同。凡主張「他空」——以「此法是空，餘法不空」爲立論原則，就是主張空者不有、有者不空的，雖說空而歸結到有，是有宗。凡主張「自空」——以「此法有故，此法即空」爲立論原則，就是有而即空、空而即有的，雖說有而歸結到空，是空宗。¹

釋印順所說的大眾系、分別說系、犢子系、說一切有系等四大派，都是小乘部派佛教分化出來的派系，他所說的「引出大乘小乘的分化」乃至「大乘分化」，是他個人錯誤的研究認知，因爲筆者在第一章第二節的史實探究中，已經將當時小乘異執而分化的歷史揭露出來，其中未曾涉及大乘僧團分化的實事，也未曾涉及大乘僧團於大乘法之根本理體如來藏阿賴耶識法義有任何不同的爭議，未曾因於爭議產生之異執而有分化大乘僧團的史實記載，全都是聲聞小乘部派佛

¹ 釋印順著，《性空學探源》，正聞出版社（竹北市），2003年4月初版二刷，頁5-6。

教從上座部中持續分裂產生出來的，從來與大乘僧團無關。類似釋印順錯解緣起性空之小乘部派佛教所發展之假名大乘，其間所產生的任何異執分化，自始至終都與實證如來藏阿賴耶識的真正大乘菩薩僧團無關，但被不知真相的釋印順等古今學術研究者誣指為大乘佛教的分化與佛法的演變。

釋印順在書中說：「凡主張『他空』——以『此法是空，餘法不空』為立論原則，就是主張空者不有、有者不空的，雖說空而歸結到有，是有宗。」認為主張「他空」者歸屬於小乘，並說犢子系與說一切有系的理論是有宗。所說的有宗就是主張實有三世為論點，認為依照佛陀所說的聖教，根塵二法為緣生眼等六識，倘若未來世、未來色、未來境非實有，則眼等六識必應緣缺而不現。這些論述都是昧於因緣第八識而探討蘊處界等有為法在三界緣生緣滅的現象，屬於生滅有為的無常空，將這個空歸結到三界有，卻未曾涉及到能生三界有的法界實相般若空性。在這個情況下，三界有諸法只有自空的現象，毫無餘法分可以稱為他空，而釋印順舉出以「此法是空，餘法不空」為立論原則說他空是有宗，並歸為小乘的理論，就顯示出他連三界有法的無常空都沒有如實理解，就拿了「他空」、「自空」、「有宗」、「空宗」這些名詞，不知所云地創造出邏輯不通的理論而自欺欺人。

實質上，「他空」這個法，是真正的藏傳佛教覺囊派祖師為了弘傳如來藏妙義所建立的論述方式。《西藏民族政教史》中對於覺囊派的他空見教義紀錄是這樣的：

他空勝義之宗，謂一切法之本性勝義，常恆不變，復說阿賴耶有識智二分，此是智分復是勝義三寶，亦是週徧情趣法界正智無二之諸尊，亦是如來藏，本性住種姓，亦是一切密部所說之百部等。又說彼是因果無別之續，及三位法身，因位雖有，然非識所能見，要漸修六加行乃能證法身之果。彼引如來藏經、法鼓經、智光明莊嚴經、勝鬘獅子吼經、無增減經、大涅槃經、華嚴經、寶積經、大光明經等，及寶性論、龍猛之中觀讚等成立其說。言他空者彼說世俗諦法為自空、斷空、滅空、少分空等，是求解脫者所應棄捨。勝義諦實有不空，經言勝義空者，謂於勝義諦中無世俗性，非勝義諦自體可空，但可名他空。世俗諦假有不實，乃可名自空，即真有俗空之見也。²

從引文中可以得知，他空勝義這個宗旨，說的是一切法常恆不變之本性勝義，一切法常恆不變的本性就是空性而不是空相，因為蘊處界入諸空相法一向無常變異不能常住；就只有不生不滅的如來藏心具有勝義空性，這是法界不能變更的軌則，又稱為法毘奈耶。文中的他空見也說得很明白，阿賴耶識就是如來藏，但是覺囊派以外的一切密部所說的百部卻不是如來藏，僅是喇嘛教金剛乘創造的雙身法中意識心領受淫樂時的最高境界，稱為金剛薩埵。阿賴耶識是因位的法身，直到成佛果位的無垢識法身，心體都是同一個，其本來

2 《西藏民族政教史》卷3，《佛藏輯要》冊27，頁462-463。

性、自性性、真如人無我、法無我清淨性與涅槃性，平等平等無差別。這個宗旨根據大乘般若、方廣唯識諸經論的義理而建立。所說的他空是第八識相對於自空故名他空，指的就是世俗諦所攝的蘊處界諸法，因為沒有真實自體故說自空，非從過去世來也不能去到未來世故說為斷空，因緣散壞即歸於壞滅故說為滅空，是假有法的無常空，這些自我都不是真實不壞滅的空，求解脫於我見我執乃至於法執者都應當棄捨，不應當把世俗諦的自空等無常空當作是究竟的解脫處。勝義道理的第八識法體相對於自空故名他空，是真實有而不可毀壞，經中所說的勝義空，就是在勝義的法體中完全沒有自空、斷空、滅空、少分空這些世俗性，並非勝義諦的法體自身空無所有而稱為勝義空，但可以說勝義空含攝世俗諦卻沒有世俗性而稱為他空。因為世俗諦五蘊諸法都是由勝義諦法體如來藏所含藏種子自體變異成熟假名所說，如是眾生所誤認為實有的五蘊自我並沒有真實不壞的自體，這樣的情況下稱為自空，因此他空見的義理說的，就是勝義諦法體真實有、含攝於勝義諦中的世俗諦不真實故空的見解。

他空就是真有俗空，必定要有真實不生不滅的自體具有勝義空性才能稱為真有，而這個真有卻不屬於世俗諦五蘊的生死有、無常空，因此不能像釋印順主張的「雖說空歸結到有」一般，指鹿為馬地稱他空就是有宗。又將真常唯心者的真如實不空歸為有宗，而有宗是犢子系與說一切有系純粹在世俗諦探究而墮於世俗性的三世實有理論，釋印順的作法顯示出來的，就是不信大乘所說的真常唯心如來藏是真實有

的，故將含攝小乘法的大乘法，反過來歸入小乘法中混淆是非。釋印順又說龍樹學系就是自空的空宗，等於在說龍樹菩薩的《中論》就是在論述世俗諦的自空，也是在指責及扭曲龍樹菩薩將生滅有爲世俗諦的自空、斷空、滅空、少分空這些世俗性，誤解爲中道勝義空性而論述。釋印順所說的「此法有故，此法即空」正是世俗諦的無自體空，與龍樹菩薩《中論》所論述真實微妙法第八識的勝義般若空，完全是南轅北轍；在不懂世俗諦加上不信受勝義諦如來藏阿賴耶識真實有的情況下，釋印順所寫的性空學問實在不足以讓實證的大乘佛弟子採信。

再回到《中論》的論文，當龍樹菩薩針對小乘及外道的問題闡釋了諸法無生及諸法無自性以後，從般若實相看因果的義理作了個小結論：

頌曰：

略廣因緣中，求果不可得，因緣中若無，云何從緣出。

若謂緣無果，而從緣中出，是果何不從，非緣中而出。

若果從緣生，是緣無自性，從無自性生，何得從緣生？

果不從緣生，不從非緣生，以果無有故，緣非緣亦無。

釋論：「從前面概略或廣說的因緣中，想要尋求果報的來處是不可得的，若是因緣中都沒有果報的來處，如何可以說從眾緣中就可以出生果報。若要說在諸緣沒有能生果的前提下，而果報可以從眾緣中出生，那麼果報爲何就不能從不相關的非緣中出生。再進一步

說，若果報是從眾緣中出生，可是諸緣都是不自在的、沒有真實自性的，假設是從沒有真實自性的法可以出生果報，那又怎能說果報是從眾緣中出生的呢？有情五蘊果報體不是從眾緣中出生，也不是從不相關的非緣中出生，因為這樣的五蘊果報是無有的緣故，所以能生果報的緣與非緣也就不存在了。」

這一節已經廣為申論了「無生」的道理，最後是再作一個總結，再一次指出五蘊的實相本體如來藏阿賴耶識是本來無生的；從實相法界自體來看，祂藉著緣、隨順著緣，將所含藏的三界有等業種變異成熟而有世世的五蘊輪迴，雖然有表相上的五蘊事相，但是祂自體的法仍然沒有五蘊十八界的相貌，既然自體本來無生，哪有所謂的果報出生可說？從實相法界自體來說，當然也就沒有眾緣或者非緣這些項目存在了。不承認有第八識阿賴耶識就是真實如來藏者，所探究的範圍永遠不能超越蘊處界生住異滅等現象界的表相，永遠不能涉及能生蘊處界的實相法界，便在這些有為生滅的法中，誤計眾緣能生蘊處界，執著諸法無常就是緣起性空，妄想諸法無常的緣起性空就是真如空性能生萬法。龍樹菩薩在這小段偈頌中，已經將眾緣能生果報的假設性完全推翻了，既然單憑眾緣不能出生蘊處界入等果報，那麼否定了能生的真實如來藏以後，其實也同時把運用緣起性空的權利剝奪了，因為眾緣沒有自體、沒有真實自性，沒有功能能生起諸法，當然也就沒有緣起性空的屬性了。這個道理其實就是《中論》前前後後一直在論述的，能生諸法的法體如來藏本來無生，

祂能隨順眾緣現起蘊處界諸法，但是祂所具有的是空性法性，這個空性法性雖然能變生蘊處界，但是卻永遠不會墮入蘊處界的法相中，這個才是緣起性空的真實義。

第三節 〈觀去來品 第二〉

在前一節論述了無生的道理，但實相心除了不生不滅的中道法性以外，還有無量的中道性，而接下來要論述的是實相心第八識「不來不去」的中道性。

頌曰：

已去無有去，未去亦無去；離已去未去，去時亦無去。
動處則有去，此中有去時，非已去未去，是故去時去。
云何於去時，而當有去法？若離於去法，去時不可得；
若言去時去，是人則有咎，離去有去時，去時獨去故。

釋論：「已經過去的五蘊法其實沒有去到哪裡，現前還在的五蘊法也沒有離去；把已去的過去法以及現前還在的法排除不說的話，未來離去之時也一樣沒有離去這個現象可說。有人認為身的變動處就產生去的現象，其中有去的時相，但這不是在說已經過去的、也不是現在未去的，因此在去的時相來看是有去。但是依實相心的境界來看時，又怎麼能說在去的時候，仍將會有去的法相呢？倘若離開了去的法相時，去時的法相即不可得；若是說在去的時候有去，這樣主張的人是有過失的，因為中道心離開了去的法相時如果還有

去的時候，那麼去的時候就成爲有獨立性的去法了。」

有情的五蘊都是本無今有的法，它有出現、存在、變化及最後壞滅的現象，所以有出生的來與死滅的去可說。但是五蘊中的色受想行識任何一法，都不是從過去世來的，也不能從現在世去到未來世，因爲所謂的死就是此世五蘊中沒有任何一法繼續存續在世間，這五蘊是完全毀壞了的，而未來世的五蘊是全部新生的，不從此世去。在有情入胎的時候，是由那位有情的如來藏與意根一起入胎的。意根不屬於五蘊，如來藏是出生五蘊與意根的法體，當然也不屬於五蘊；由於如來藏有大種性自性，所以能夠執取受精卵，也能夠藉著母親血液供應的四大養分，長養、變生、增長五根，五根具足以後觸五塵，意根即觸五塵上的法塵，如來藏藉緣現起了全新的六識，全新的五蘊就出現而具足了。這全新的五蘊都是由如來藏藉緣現起的，函蓋意根在內的十八界法也都是如來藏自體所本有的種子，藉著眾緣的聚合而現起功能作用；當眾緣散壞時五蘊就毀壞了，十八界的功能雖然暫時不能再現前，但是其種子仍然歸攝於如來藏中不增不減，因此說沒有法離去。過去的五蘊是這種情況，現在現前的五蘊也是一樣，未來五蘊毀壞時亦僅是因緣散壞，五蘊等法種仍然沒有離去。

但是，對於實相心如來藏的不來不去、不動相，缺乏正知見或者不信受者，現見表相的五蘊身有來去的變動相，就主張「身動處有去的時相，所以是應該有去的」。但是論主就說了：怎麼可以說有去的前後時間相就應當有去的法相

呢？如果沒有去的法相，哪裡有去的時間相可得可說？因為身動處僅僅是色身經由時間與空間的變化中所呈現出來的，就好像樹葉被風吹動，是經由時間與空間的變化過程，所以才呈現出樹葉搖動的現象。若要說有去的時間相就會有去的法，這樣是有過失的，也就是說，當色身不具備去相的時候，去的時間相就不可得；沒有去的時間相出現時，身的去相就不可得，所以不可說身在去的時間相有去的法。同樣的，不能說看到樹葉搖動，就說樹葉具備了搖動的法，否則沒有風的時候樹葉也應當要搖動才對；離開了搖動的法而卻有搖動的現象，搖動的現象就成爲獨自的法，這說法是有問題的。

頌曰：

若去時有去，則有二種去，一謂爲去時，二謂去時去。
若有二去法，則有二去者，以離於去者，去法不可得。
若離於去者，去法不可得，以無去法故，何得有去者？
去者則不去，不去者不去，離去不去者，無第三去者。

釋論：「假如說在去的時相中有去的法，那就應當有二種去，一種就是去的時相，第二種就是去時的去法。若是有這二種去的法相，就應當有兩個去的主體（而事實上並沒有這兩個主體）；因爲如果沒有去的主體，那麼去的法是不可得的。而離開了去的主體，就沒有去的法相可得，沒有了去的法相的緣故，哪裡還有去的主體可說呢？所以說去的實質上沒有去，不去的也是沒有去的法可說，離開了去與不去，就再也沒有第三種

去的法了。」

從現象界的五蘊來說，功能作用都是相對而有的，例如晚上睡著無夢時不知不覺，那就是意識暫時中斷的現象，相對於清醒時刻有意識來說，此時意識不在等於就是離開了。而意識在表相上看似去了，實質上卻沒有去，因為意識沒有自在的主體，沒有自在的主體當然就沒有去的法，沒有去的法相所以也就沒有去的時相。沒有去的主體，所以沒有去的法相，更不可能單獨有「去時去」這樣的法，哪裡會有去可說呢？回歸實相來論述意識的現起與不現起，意識在意根作意下從如來藏流注現前而有知有覺，或者在意根不作意下不現起故無知無覺，而意識的種子仍然含藏在如來藏中。如來藏一向真實如如的變現六塵內相分，好像明鏡現像一樣，雖然影像有來去，但是影像都在明鏡中，不能去到明鏡之外。因此，論文中說的「去者則不去，不去者不去」，從實相的法來說就非常的明確——來與去都只是明鏡如來藏心中所生顯的影像才有來與去，實際上完全沒有離開明鏡如來藏而有的來與去；這一點都沒有淆訛，差別只是在學人到底懂不懂、信不信受而已。

頌曰：

若言去者去，云何有此義？若離於去法，去者不可得。
若去者有去，則有二種去，一謂去者去，二謂去法去。
若謂去者去，是人則有咎，離去有去者，說去者有去。
已去中無發，未去中無發，去時中無發，何處當有發？
未發無去時，亦無有已去，是二應有發，未去何有發？

無去無未去，亦復無去時，一切無有發，何故而分別？

釋論：「又有人說到『有個去的主體去了』，怎麼會有這樣的義理存在呢？因為離開了去的法，說有個去的主體是不可得的。若說去者有去，則應當有兩個法，一個就是去的主體去，第二個就是去的法去。然而說『去者去』的人，這個人是有過失的，因為離開了去的法相而說有去者，說有去者去了，這是矛盾的。已經過去的法中沒有發動去業的人，未去的法中也沒有發動去業的人，現在正去的時相中也沒有發動去業的人，哪裡會有這樣的發業者呢？有人又問了：尚未發動去業的時候沒有已經去的事可說，也沒有已去的法可說，但是已經過去的以及現在正在過去的法中應當實有發業的人，未去的時候哪裡會有發業的人？答：對於這樣的問題要知道，沒有去的業、也沒有未去的業，更沒有業的去處，一切法中都沒有所謂的發業者，諸法僅是因緣聚合與散壞變化的現象罷了，是爲了什麼緣故而要作未去已去的虛妄分別呢？」

前面已經申論了五蘊等法離去與不去的中道義理，但是有人主張業的發起與過去，是要有個主體才能發業的，這是從覺知心我見的立場看待才會出現這樣的理論。所以論主繼續從實相的智慧必定能夠透視到的相對角度，再爲迷茫者解答。六識論者從覺知心的立場看待無常諸法，也是清楚知道蘊處界入等沒有一個真實的去法存在，因爲如果是真實法，就不可能有去的現象；既然沒有真實的去法，哪裡有一個去

的主體可得，這是不可忽略的前提。業的發起乃至過去，從來都沒有一個真實主體可得，就像經論中常常提到的「行如芭蕉」的譬喻，諸行都是要通過色蘊、識蘊、受蘊、想蘊的共同運行，經過時間與空間的變化，才能呈現出種種身口意行；身口意行完成了就是身口意業，但既然行如芭蕉無有真實，當然更不可能有真實主體發起種種業，過去、現在、未來都是同樣的道理。已經完成的身口意業是落謝在第八識如來藏的識田之中，沒有離開如來藏，所以沒有所謂的去處可得，沒有去的主體、沒有去的法、沒有去處，所以沒有去與不去可說。

頌曰：

去者則不住，不去者不住，離去不去者，何有第三住？
去者若當住，云何有此義？若當離於去，去者不可得。
去未去無住，去時亦無住，所有行止法，皆同於去義。

釋論：「已經過去的當然沒有住相可說，現前的都是無常不住的，離開了去與不去，哪裡還有第三種的住可說？若有人主張『那個去的主體應當常住』，但怎麼可能有這樣的義理存在呢？若說『去的主體應當與去法分離』，然而一旦與去法分離時就不可能主張去有個去的主體可得。因此說，去與未去的法都是無住，在去的時相中的法當然也是無住的，所有有生可滅而暫時有住的法，無論是來或者住，與去的義理是一樣的。」

現象界的五蘊等諸法，都是有生有滅的法，因此有生住

異滅的現象，也就是有來與去的表相。而從實相心看待無有實體的五蘊等諸法時，猶如從明鏡鏡體來看鏡中的影像時，說五蘊等諸法不來、不去、不住，這個道理對沒有實證法界實相如來藏的學人來說，確實很艱深難懂。所謂實相，就是五蘊諸法生住異滅的真實根源法相，當然探討實相心時就不是在講五蘊等法的內涵了。由於部派佛教的聲聞凡夫僧未證實相，單將五蘊等法套上實相心的體性而討論實相法時，便產生牛頭不逗馬嘴的現象；因為五蘊法都是被出生而不自在的生滅法，假如顛倒認取五蘊我是真實常住的實相法，虛妄想像著在五蘊法毀壞時，五蘊我沒有離去而可以常住，認為五蘊我可以不隨著五蘊的毀壞而消失，那麼五蘊我應當是出生五蘊的實相心才對；則此時的五蘊我應當可以敘述在胎中的時期是如何製造出生五根身，如何出生六識六塵；但是五蘊我卻是在這一世五蘊被出生的時候才出現的，完全無法得知五蘊自己是如何被出生的。並且五蘊我的相貌完全不能脫離五蘊而單獨存在，要因為五根身不壞才有色我的感知，還要因為六根觸六塵才有六受身我的感知，也要因為六根觸六塵才有六想身我的感知，更要六根觸六塵才有六思身我、六識身我的感知，所以五蘊我是不能與五蘊分離的。離開了五蘊，就沒有五蘊我可得，所以五蘊毀壞了，五蘊我也就隨著散壞了；法界中找不到有哪位有情的五蘊毀壞了以後，五蘊我還可以單獨存在的。

五蘊的實相不是五蘊我，五蘊的實相是出生五蘊的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因為五蘊法的色相與覺知心功能都是從

如來藏來的；前一世的五蘊色相與覺知心毀壞了，屬於過去的所以有「去」的現象；這一世的五蘊色相與覺知心是全新的，本無今有所以有「來」的現象。但是如來藏的眞如與佛性，以及出生、現起、運行蘊處界的功能，卻是常住而沒有三世來去的差別——沒有任何差別的法相可說其有來有去。

龍樹菩薩在《大智度論》中說：「如先世來，後世亦如是去，是亦名如來，亦名如去。」³ 這一世的如來藏實相法界好像是從前世來的完全一樣，後世也是完全一樣的實相法界，從這一世看好像有來而其實沒有來，從這一世看未來世好像有去，其實沒有去。如來藏實相法界不生不滅，沒有三世的分段生死現象與差別現象，所以實相心如來藏被稱為如來或者如去，本質就是不來不去的中道義；既然沒有來、沒有去，也就沒有住可說，因為住的現象是在描述「生的來與滅的去，在存續期間暫時存在的現象」；不生不滅、不來不去的法，當然沒有生滅期間的住相可說了。

頌曰：

去法即去者，是事則不然；去法異去者，是事亦不然。
若謂於去法，即為是去者，作者及作業，是事則為一。
若謂於去法，有異於去者，離去者有去，離去有去者。
去去者是二，若一異法成，二門俱不成，云何當有成。

釋論：「『已經過去的法與去的主體是同一個』，這

³ 《大智度論》卷 55，《大正藏》冊 25，頁 454，中 28-29。

樣的主張是沒有道理的；若改口說『已經過去的法與去的主體不同』，這種主張也同樣沒道理。假如針對過去的法，主張與去的主體是同一個，那麼造作善惡業的有情與所作的善惡業，應當也是同一個主體。若說已經過去的法，與去的主體不同，那就變成離開了去的主體另有過去的法，離開了過去的法另有去的主體。過去的法與去的主體這兩個要素，若主張是同一法而希望可以成立或者主張不同法而希望可以成立，在這兩種主張都有過失的情況下全都不成立，怎麼能說有成立的可能呢。」

如來藏出生了五蘊，祂與五蘊到底是一還是異，這是屬於中道法的範圍，也需要作個辨正與論述。第一種，如果說五蘊就是如來藏，那麼五蘊壞滅了，如來藏也應當要壞滅，因為去法與去者若是同一個時必定如此；如果去者與去法是同一個，則造業的五蘊與所造的業也都要同時壞滅，因為所造的業雖然已經過去了，若與能造業的五蘊是同一個，那麼業也必定要隨著五蘊的壞滅而壞滅。在這個情況下，三界一切法都將墮入斷滅法中，無因無果可以在法界中彰顯，變成無因可以生諸法，造善惡業也都不須受果報，這違背法界中的事實而有重大的過失存在，所以「五蘊與如來藏是一」的情況不能成立。

第二種，如果說五蘊與如來藏是異、不是同一個，則五蘊應當可以離開如來藏而存在，而五蘊本質上又皆是剎那生滅變異之法，那麼應當不能在五蘊諸行中找到如來藏清淨解

脫的真如法性，便應當沒有流轉真如、邪行真如、了別真如、相真如、正行真如等法可以實證。離開了如來藏，若主張「五蘊有真如法與涅槃法，五蘊法可以從過去世來、也可以去到未來世」，然而運用至教量、現量與比量窮盡五蘊法時卻僅有五蘊法，五蘊並無實相法存在，而五蘊法僅能在一世的一段生死中存續；五蘊是如來藏所出生的，只有如來藏能生五蘊、具有真如法性，與五蘊同時同處而有如來藏的真如法性可以實證，所以「五蘊與如來藏是異」這樣的主張也不能成立。

如來藏與所出生的五蘊不一不異，五蘊與所造作的善惡業也同樣的不一不異，因為五蘊壞滅了以後，善惡業種執藏在如來藏心田中，所以不會隨著五蘊壞滅而壞滅，這是不一；善惡業種成熟受果報時，必定經由如來藏出生相對應果報的五蘊來領受，這個現象就是五蘊造業、五蘊受果報，所以是不異；然而前世造業後的五蘊已經毀壞而有去，此世受業的五蘊是新生而非由前世的五蘊來到此世受報，領受苦樂果報的是此世新生的五蘊，所以不一；而造業與受報時的主體皆不離實相心如來藏，如來藏無形無色，更無一與異可談。因此說如來藏與五蘊是一或者是異，五蘊與造作的善惡業是一或者是異，這種一異的主張都有重大的過失，所以都不能成立。

頌曰：

因去知去者，不能用是去；先無有去法，故無去者去。

因去知去者，不能用異去，於一去者中，不得二去故。決定有去者，不能用三去；不決定去者，亦不用三去。去法定不定，去者不用三，是故去去者，所去處皆無。

釋論：「因為五蘊的壞去而知道有情死去了，但是有情卻不能運用五蘊壞去的法來作什麼；因為五蘊壞滅的法還未現前時就沒有有情死去這件事，所以沒有一個去的人來發生去這件事。因為五蘊壞去了而知道有情死去了，但是卻不能用離於五蘊壞去的另一個『去』說有情死去了，所以在有情死去這件事情中，沒有離開五蘊壞去的其他去法可得。若說必定有個真實有情死後去了，也不能隨著五蘊壞去而建立第三種去；沒有所謂的未死有情、已死有情、正死（正在死去的）有情時，也不能使用這三種去而說『去』真的存在。無論五蘊是決定壞滅而去或者不是決定壞滅而去，都沒有未死有情、已死有情、正死有情三者可說，所以由五蘊的壞滅所見之去的現象以及死去的人，並沒有離開如來藏所以都沒有去處可得。」

有情是因為五蘊的色心二法而有，在六根觸六塵生起六識的法中，對六塵覺知、領受、分別、思惟，進一步的發起種種欲望、決定性的印持、憶持不忘、專注的受用、分析判斷選擇，就是由於這些法在因緣中生起作用，所以顯現了有情的人與法的相貌。有情到底是真實有還是假名而有呢？若有情是真實有，那麼有情不應當要因五蘊出生了、六根觸六塵生起六識了以後，才能感知領受六塵，也不應當在五蘊壞

滅的時候失去了感知領受六塵的功能，因為真實有的法不應當有生與滅的現象。那有情若是假名而有，到底是依什麼法假名而說呢？若是依五蘊的出生與一段期間的住世相續，而假名施設為有情，那麼有情將會變成斷滅的法，因為五蘊僅有一期生死、不能常住，五蘊在因緣散壞的時候就壞滅了，猶如斷滅論或無神論者的唯物論邪說。

五蘊十八界法都是來自如來藏的種子功能，既然有情是因為蘊處界法的功能作用而有，那麼有情的假名施設所依，即是如來藏以及如來藏藉緣所生起的蘊處界法。雖然有情的每一世五蘊法相都不一樣，但是前一世的蘊處界法在因緣散壞時，所有的種子功能與所造作的善惡無記業、與其他有情眾生所結的善惡緣、煩惱的增長或者消滅、世間的工巧技能士用、智慧的熏習乃至實證等種子，都是落謝、儲存在第八識如來藏的心田；在相續無間的出生這一世全新的蘊處界時，雖然表相上是新的有情，但是前世所有經過熏習後的種子，在第八識心田中的狀態都延續存在，前後貫通三世的意根習氣種子也一樣依於如來藏心體而收存，入胎後新生的五蘊等法所假名施設的有情，所擁有的五蘊是無始以來世世出生而不中斷的，未來世也必定是同樣的情況（除非入了無餘涅槃），全都依止於如來藏而生起於如來藏中、而存在及壞滅於如來藏中。所以，從蘊處界攝歸實相法界如來藏後的現量來說，有情是不生不滅、不來不去、不一不異的。五蘊雖然有生滅的現象，但並不是從過去世來的，也不能去到未來世；全新的五蘊出生的時候，本質上是由如來藏的法種藉緣

變現的，也是整整一世都生存於實相心如來藏中；死後緣散壞時五蘊雖然壞滅了，但是所有的法種都仍然存在於如來藏中，所以並沒有一個去處可得，也沒有所謂的有情死去斷滅或者有個去處可得。

關於有情、五蘊十八界的實相中道性，在下一章接續的論頌中將有更多面向的申論與辨正。

第四章 以中觀論述五陰十八界之體性

第一節 〈觀六情品 第三〉

蘊處界的法都是有爲的法相，依於有爲法相而有法的名稱施設，例如眼耳鼻舌身五根等色法，以及眼識、耳識乃至意識六識等心法，並由色心等法而假名施設有情。但是對於沒有親證實相或者誤解實相的人來說，總是認爲蘊處界法具有真實的功能自性，所以是有必要進一步申論的。

頌曰：

眼耳及鼻舌，身意等六情，此眼等六情，行色等六塵。

釋論：「眼根眼識、耳根耳識以及鼻根鼻識、舌根舌識，乃至身根身識、意根意識等就是有情六個有覺受情緒的根門，而眼等六根六識各自所運行與覺受的境界，就是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塵境界。」

六根與六塵相觸，能領受外六塵；實相心如來藏依據外塵變現出內六塵，六識能對內六塵產生見聞覺知等了別功

能，有了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等覺受，了知種種受的相貌以及六塵的相貌而有喜厭等情緒，所以能夠運用共同的語言法進行意思表示，對眾同分的有情抒發情感乃至互相攝受，所以有情的六根六識也就合稱為六情。但是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等五根屬於色法，五根色法與五塵色法相觸，並非由五根直接見聞覺知，因為色法無知，所以是經由根塵相觸的緣，由第八識在內六處現起內相分六塵，再由內六處觸內六塵為緣而生起眼識乃至意識等六個識；這六個識屬於心法，不能觸外六塵色法，所以僅能與第八識所變現的內六塵相分境相觸，這六個識與五遍行等心所法各別的功能作用，完成了對六塵的分別、領受、了知，乃至生起語言文字、產生種種妄想，這些都屬於心法（函蓋心王與心所法），因此見聞覺知是心法六個識的作用，色法僅是心法能見聞覺知的增上緣而已。

但是外道以及六識論的小乘凡夫學人卻認為五根有見聞覺知的功能，計著眼根能見色、耳根能聞聲等，因此論主作了以下的反駁：

頌曰：

是眼則不能，自見其己體，若不能自見，云何見餘物？
火喻則不能，成於眼見法，去未去去時，已總答是事。

釋論：「雖然六根運行於外六塵境界中，但並不是眼根可以直接見於色，眼根若可以直接見色，應當猶如光明一樣照見自體；可是眼根若不能見眼根自體，又如

何可以見他物呢？運用火的譬喻也不能用來成就眼能見的法，在前面針對已去、未去、去時的說明，已經總答這些問題了。」

眼根是色法而僅能觸色法，但是沒有了別的功能；了別色塵的功能就稱為「見」，乃至了別聲香味觸法塵等功能，也都稱為見分；以能了別故名為「見」，例如聽見、嗅見……等。如果眼根自己有見的功能，應當在一切時都是以見為體（以見為其體性），乃至眠熟位也應能見色塵；縱然沒有與色塵相對也要能見才對，可是現象界沒有這樣的事實。而且眼根若能夠見，也應當要能夠見自體、能夠反觀自體，然而有情睡著無夢的時候，眼根卻完全不能見自體在眠熟過程所發生的事情，因此眼根沒有能見的功能。如果用火的譬喻說：木材燃燒過了就知道有火性，正在燃燒的時候也知道木材有火性，所以在還沒有生火之前也能知道木材必定有火性；若以這樣的譬喻要證成眼能夠見，說因為眼根所以能見物，正在見的當下是眼根所見，所以眼根雖然沒有面對境界也知道眼根應當有見的自性；但這是與事實相違而無法成立的。這個問題要回歸到前面所說的，因緣所生的法是沒有自體性的，也就是說木材的火性是要與熱源等和合才能出現，如果火屬於木材的自體性，應該所有的木材都要在一切時都燃燒才對，然而事實不是如此。眼根能見色，也是因緣所生法，必須眼根不壞、色塵現前、意根作意、第八識流注眼識的種子等九緣具足了，眼識與其心所法完成對色塵的分別，才能成就眼見色的功能，所以並沒有一個「我」在其中已見、當見、

現見可說，因為沒有真實的五蘊我可得故。而這個眼根眼識見色，對第八識來說，並沒有所謂的已見、現見、當見的三時差別，因為第八識一向無我、一向不對六塵生起見聞覺知，而是流注六識相應的別境心所種子令六識對六塵生起見聞覺知。

頌曰：

見若未見時，則不名為見，而言見能見，是事則不然。
見不能有見，非見亦不見，若已破於見，則為破見者。
離見不離見，見者不可得，以無見者故，何有見可見？

釋論：「如果眼根眼識沒有面對色塵，就沒有見色這個法了，若此時要說眼根眼識有見的功用能夠見色，這件事情就無法成就了。眼根眼識自己沒有見的自性，非是能見的法、也不能有見；如果已經破斥『見』有單獨存在的功能，就是已經破斥『見』的實有性了。不論是離於見或者不離於見，能見的有情都不可得，由於沒有真實獨立的能見者的緣故，哪裡還有能見的誰可以看見種種色呢？」

在眠熟或閉眼修禪定時，由於眼根不對色塵，就沒有見色塵的行相出現；或者長期處於黑暗洞穴中，由於色塵不現前，也沒有見色塵的行相出現（一般人暫時在黑暗中則唯見暗相，非是不見）。在眼根觸色塵、眼識見色塵這一聚法中，沒有一個具有能見自性的真實我存在；如果有的話，眼根眼識就不需要有面對色塵的因緣；非唯眼根眼識如此，乃至耳根耳

識、鼻根鼻識等其他根與識，也應當一切時都能見其餘的五塵。但是五蘊法中沒有這樣的真實我，在眼根不壞、色塵及眼識現前等九緣具足的情況下，找不到一個自在的、能見的真實我，全都要歸於第八識流注出來的見聞覺知等功能。色塵也不能自見，眼根眼識自身也沒有見的自性，能見的眼識功能在因緣中刹那刹那生滅而不能自在，有情的「我已見、我現見、我當見」，都是實相心如來藏的種子作用，所以有情認為覺知心六識的見聞等功能真的實有，其實僅是在因緣和合中虛妄分別之計執所得，屬於一念無明所攝的我見煩惱。

第八識阿賴耶識在世間因緣中流注五蘊十二處十八界的種子，既不分別眼根眼識所觸色塵或者是耳根耳識所觸聲塵，也不分別所流注的眼識種子或者耳識種子分別了什麼，更不分別所現的色塵內相分或者聲塵內相分，一向都是無人我、無法我，所以根本沒有見者或聞者可得；而第八識所生的六根六識正在六塵境界中生起分別時，本身也不是真正的能分別者，所以從實相法界與現象法界單獨來看時，都沒有見者或所見可得。

頌曰：

見可見無故，識等四法無，四取等諸緣，云何當得有？
耳鼻舌身意，聲及聞者等，當知如是義，皆同於上說。

釋論：「沒有見者及可見的緣故，在眼根觸色塵的因緣下所現起的眼識，以及眼識與色塵內相分相觸所產生的受，緣於受所產生的想與行，由於眼識及受想行這

四法無見者所歸屬的緣故，那麼緣於愛著眼根眼識所產生的欲取、見取、戒取、我語取而導致造作後有的種種緣，怎麼還會有呢？眼識是這個道理，耳鼻舌身識及意根末那識、於聲香味觸法塵中無有聞者乃至知者，即同樣的無有受想行與四取，應當知道這些義理都與上面所說的相同。」

顛倒分別所執取的五蘊我見，將六根執取為我與我所，同時把根塵相觸為緣所現起的六識以及對六塵的領受都歸於五蘊我，這就是見一處住地的我見煩惱；緣於這個五蘊我見，陰蓋了對五蘊不實的正見故名五陰，於是對於樂受產生貪愛追求、對於苦受不能忍而產生瞋恚、對於不苦不樂受不能察覺而產生愚癡。因於貪瞋癡而造作對應於三界的身口意業，染著於欲界的就稱為欲取；想要修道脫離欲界或者三界，卻執取不如理作意的見解與戒禁，就稱為見取與戒取（戒禁取）；執取五蘊為我而不能接受他人的正語，以我見相應的自語作為真實不破的道理，以致不能脫離三界生死輪迴的一切有情，都是我語取。

如果能夠建立佛法正知見而如理思惟、觀行，如實領解、接受「五蘊我是虛妄分別所得，無常苦空無我，沒有真實自在法體」，不再認取五蘊中的任何一法為真實我而斷除五蘊我見，生起解脫的智慧而破除愚癡以後，不再將六根觸六塵所產生的種種受歸於虛妄分別假想所得之真我了；沒有了所歸屬的虛妄分別「五蘊真我」，哪裡還有所謂的我喜歡

或我不喜歡、我能忍受或我不能忍受可說呢？造作後有的我語取已經斷除，自能接受正語與正見，建立了佛法正知見以後，遵守佛戒而不違犯，如實觀修而實證解脫分，產生見地而能遠離見取見與戒禁取見，心清淨了不再染著於欲界，欲取也能斷除而建立梵行。如是次第修進，由四取導致後有生死輪迴的緣，當然就不會再有了。

從第八識實相法界來說，祂出生十八界法而與十八界法同時同處，運行諸法而不分別諸法，沒有眼耳鼻舌身意諸根，沒有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塵，沒有眼耳鼻舌身意六識；不分別有自我，也不反觀有自我，不領受六根觸六塵諸受就沒有相應的想與行，即是脫離生死輪轉的涅槃。五蘊眾生雖然愛阿賴耶識，但是阿賴耶識對五蘊眾生一向真如無我。親證第八識阿賴耶識如來藏而轉依真如不退者，能夠現觀十八界法都攝歸於第八識，實相法界與現象法界都是無人我、無法我，獲得大乘般若解脫分法，接受般若無我空的境界中沒有「識、受、想、行」與四取諸法，這就是大乘無生忍的解脫功德。（待續）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二十五)

第一節 遍行五總說

遍行心所法有五種，就是：觸、作意、受、想、思。這五種遍行心所法乃是八識心王的體性，由八識心王所有，不能離於八識心王而單獨現行運作，因此說這五種遍行法與八識心王相應。這五種遍行心所法「具四一切」，亦即遍於四種一切——一切性（處）、一切地、一切時、一切識。遍一切性者，意即遍行於一切三性之處，也就是遍行於一切善法、染法、無記法中；遍一切地者，意即遍行於三界六道九地，遍行於四聖六凡；遍一切時者，意即遍行於一切時而未曾間斷，只要該心王在就一定有其相應的五遍行共同運作；遍一切識者，意即遍行於八識心王之一一識；除了滅盡定（滅受想定）中意識不現起、第七識意根之受、想二遍行心法滅而不現之外，其餘一切定中（不含無想定），第六識與第七識、第八識必具足五遍行法。這五種遍行心所法如是遍於四種一切故名遍行法。

第一目 觸心所

「觸」就是接觸，心王接觸境界的心所有法就稱為觸心

所；例如眼識的觸就是接觸色塵、耳識的觸就是接觸聲塵，乃至意識的觸就是接觸法塵。《瑜伽師地論》卷 3：「觸云何？謂三和合。……觸作何業？謂受想思所依爲業。」《成唯識論》卷 3 云：「觸謂三和，分別變異，令心心所觸境爲性；受、想、思等，所依爲業。謂根、境、識更相隨順，故名三和；觸依彼生，令彼和合，故說爲彼。」「三和」即「三和合」，意指根、境、識三法和合；觸心所的體性是能令心王心所接觸相應的塵境，而觸心所的業用就是作爲受、想、思等心所法之所依。因爲識陰六識必定要有所依根及所緣境爲緣方能生起，而根、境、識三法和合則必定引生觸心所的現行，換言之，觸心所是依於根、境、識三法之緣而生，然而也是由於觸心所才能使根、境、識三法和合，因爲觸心所的體性就是能令心王心所同觸一境，受、想、思等心所也都要依於觸心所才能接續生起；如《成唯識論述記》卷 6 云：「諸識起時必緣境依根名有三和，三和定生觸，亦由觸故方有三和。又若無觸時，心心所應離散不能和合同觸一境故，今既三合及心心所和合同觸於境，故必有觸，定是遍行。」也就是說，只要有根、境、識三法聚集就一定會生起觸心所，可知觸心所必然是遍行法。

觸心所也就是十二因緣法中的第六支，又稱觸支。如《緣起經》云：「所謂無明緣行，行緣識，識緣名色，名色緣六處，六處緣觸……六處緣觸者，云何爲觸？謂六觸身：一者眼觸，二者耳觸，三者鼻觸，四者舌觸，五者身觸，六者意觸，是名爲觸。」在「六處（六入）緣觸」這句話中，所說的

觸就是指六觸身，即：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也就是：眼根、色塵、眼識三者和合，生起眼觸；耳根、聲塵、耳識三者和合，生起耳觸；乃至意根、法塵、意識三者和合，生起意觸。因此說根、塵、識三和合是觸出生的原因。在這根、塵、識三和合之中，有了六識對六塵的觸，就有六識對六塵的領納；六識對六塵有了領納，就會產生對六塵的貪愛；對六塵有貪愛，就會執取六塵境界不肯捨離，於是造就來世後有的種子，導致未來無量世不斷出生了苦果。

五位百法中稱為「觸」者，除了第二位心所法中「五遍行」的「觸心所」，還有第三位色法中「色、聲、香、味、觸」等五塵境之一的「觸塵」；觸塵乃是指身根所觸之塵境，如乾、濕、澀、滑、輕、重、冷、熱、饑、渴……等；身觸也就是吾人所認知的「觸覺」。身根身識的觸覺是一切人在生活中極為重要的法性，可分為外觸覺與內觸覺二種；所謂外觸覺，即是身根身識對外境的覺受；而內觸覺，則是身根身識對色身內之觸塵的覺受。如果能從自身的一小部分開始觀察，逐漸擴大到全身的內外觸覺而觀察之，將會發現只要有一個地方是沒有外觸覺與內觸覺的，那麼有情在人間的生活及修行，就會全盤大亂、不可收拾。因此，外觸覺與內觸覺的領受，在有情身中是極為重要的法性，也是有情在人間時極為愛著的，可是一般眾生卻都不知道自己對這些內、外觸覺的執著。如是外身覺與內身覺，正是意識與末那識的食，稱為觸食；意識與意根就以這些內外身覺的觸受作為增長意識意根的食。

由於一般人都不知道觸食的道理，也不知道自己一直不

斷的在領受這些或粗或細的內外觸食，因而使得意識與意根落入心所法及觸塵中，常以這種觸食不斷的增長意識與意根的自我執著性，使得意識與意根不願承認自己是虛假的，由於不斷造作集藏後有的業種，所以就導致未來無量無邊的生死輪迴，也因此而無法滅除蘊處界自己、趣向涅槃解脫。

第二目 作意心所

「作意」有起意、注意的意思，是能令心警覺的心所法。《成唯識論》卷3云：「作意謂能警心為性，於所緣境引心為業。謂此警覺應起心種，引令趣境，故名作意。」¹ 也就是說，作意具有能警覺心王的作用，能使心王的種子生起現行，這就是作意的體性；能引心王趣向所緣的境界，就是作意的業用。有情心中同時有許多作意存在，這些作意也是有情自心所安住的境界，如果這些作意是清淨的，就能引生清淨的種子；相反地，如果有不清淨的作意，也就會引生煩惱雜染的種子；所以說行善作惡皆始於作意之力，因此作意在修行上非常重要。

作意有兩種功能，一是警覺應生起的心種，二是引令心王趣緣塵境；譬如《瑜伽師地論》卷1：「雖眼不壞、色現在前，能生作意若不正起，所生眼識必不得生；要眼不壞、色現在前，能生作意正復現起，所生眼識方乃得生。如眼識生，乃至身識，應知亦爾。」² 意思是說，眼識的生起，

1 《大藏經》冊31，頁11，下6-7。

2 《大藏經》冊30，頁280，上18-21。

除了要有不壞的眼根以及色塵現前之外，還必須要有「作意」爲其助緣，方能有眼識之生起。所以唯識學中說眼識的生起必須具足九緣：眼根、第六識意識、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眼識種子、色塵（境）、空、明以及作意。簡言之，作意是一切心王現行運作所須的助緣，如果作意不起，諸識種子也就無法現行。

在三乘菩提的修證過程中，建立正確的「作意」是非常重要的關鍵，因此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中對於「作意」有許多相關開示，例如在卷 33 中 彌勒菩薩說：「爲離欲界欲勤修觀行諸瑜伽師，由七作意方能獲得離欲界欲；何等名爲七種作意？謂：了相作意、勝解作意、遠離作意、攝樂作意、觀察作意、加行究竟作意、加行究竟果作意。……又，了相作意於所應斷能正了知，於所應得能正了知，爲斷應斷、爲得應得心生希願；勝解作意爲斷爲得正發加行；遠離作意能捨所有上品煩惱；攝樂作意能捨所有中品煩惱；觀察作意能於所得離增上慢安住其心；加行究竟作意能捨所有下品煩惱；加行究竟果作意能正領受彼諸作意善修習果。」³ 也就是說，爲了離開對於欲界法的貪欲喜愛而勤修觀行的諸瑜伽師，都必須經由了相、勝解、遠離、攝樂、觀察、加行究竟、加行究竟果等七種作意的修學成就，方能獲得遠離欲界的功德。這七種作意也是修證一切法時都要經歷的根本作意，略述此七種根本作意的意涵如下：

3 《大藏經》冊 30，頁 465，中 27-頁 467，上 9。

一、**了相作意**——對於所應斷除的煩惱法，能夠正確了知；對於所應證得的清淨法，能夠正確了知；爲了伏斷所應伏斷的法、爲了證得所應證得的法，心中生起希求的意願。譬如想要離欲界愛而發起初禪者，應作意於正確聞熏思惟欲界法的內涵及過患，以覺了欲界法的粗重相；並且應該善於聞熏思惟「初禪境界中沒有一切欲界之粗重法的緣故，所以初禪靜慮是相對清淨的法」；爲了離欲界貪、爲了證得初禪，心中要時時帶著希望能求證離欲功德的意願，這就是爲獲得離欲功德所應具有的第一個根本作意。

二、**勝解作意**——完成「了相作意」的階段後，就要轉進到勝解作意，也就是要爲了伏斷所應伏斷的法、爲了證得所應證得的法，正確地發起加行。此時已超過聞思的階段而開始實際修行，以希求離欲功德者來說，就是要依於所聞熏的正見，在四威儀中去觀行，經由實際觀察所緣諸欲界法的粗相，而能對欲界粗相及初禪靜相發起勝解。

三、**遠離作意**——由於善於數數修學熏習勝解作意的緣故，就會發起遠離煩惱的作意，開始漸斷欲界相應的貪瞋等上品煩惱，乃至能捨所有上品煩惱。上品煩惱意指最粗重猛利的煩惱。

四、**攝樂作意**——由於上品煩惱的斷除，心中開始發起少分遠離欲界法的喜樂功德受用，時時欣樂於欲界煩惱的斷除；由厭離欲界法的緣故，開始努力遣除昏沉、睡眠、掉舉等蓋障，能捨所有中品煩惱。

五、觀察作意——由於如是樂斷樂修遠離欲界諸煩惱法的緣故，因而時時正修加行以任持善品法，使得欲界愛的煩惱已能或斷或伏而不現行；這時經由詳細觀察就會發現自己對於欲界法的欲貪煩惱尚未完全伏除清淨，還是尚有未斷除的以及未證得的。行者因如是詳細觀察而能於所證得的功德遠離增上慢的心想，安住其心於精勤樂斷樂修煩惱上，以求永斷所餘的煩惱隨眠。

六、加行究竟作意——歷經觀察作意之後，從此更加精進修行以伏斷煩惱，對於想要斷除欲界中的一切煩惱之作意已得生起，能捨所有下品煩惱；至此初禪前的加行已經到了究竟，所以稱為加行究竟作意。

七、加行究竟果作意——由於加行究竟作意心心無間，即能於因緣成熟時發起初禪，謂之能正領受彼諸作意善修習果。以上是以想要離欲而發起初禪來說明七種根本作意，同樣的道理，已證初禪欲證入二禪者，乃至欲轉進三禪、四禪、四空定者，都同樣各有這七種根本作意。

《瑜伽師地論》中又有四十作意之開示，所謂四十作意者，即：一、緣法作意。二、緣義作意。三、緣身作意。四、緣受作意。五、緣心作意。六、緣法作意。七、勝解作意。八、真實作意。九、有學作意。十、無學作意。十一、非學非無學作意。十二、遍知作意。十三、正斷作意。十四、已斷作意。十五、有分別影像所緣作意。十六、無分別影像所緣作意。十七、事邊際所緣作意。十八、所作成辦所緣作意。十九、勝解思擇作意。二十、寂靜作意。二十一、一分修作意。二十二、

具分修作意。二十三、無間作意。二十四、殷重作意。二十五、隨順作意。二十六、對治作意。二十七、順清淨作意。二十八、順觀察作意。二十九、力勵運轉作意。三十、有間運轉作意。三十一、有功用運轉作意。三十二、自然運轉作意。三十三、思擇作意。三十四、內攝作意。三十五、淨障作意。三十六、依止成辦所行清淨作意。三十七、他所建立作意。三十八、內增上取作意。三十九、廣大作意。四十、遍行作意。

從以上所述，可知四十作意從凡夫地的「聞所成慧」開始，經過「思所成慧」、「修所成慧」的熏習與修行，乃至「證所成慧」的修證圓滿，其中內涵函蓋了解脫道與佛菩提道的修證；也就是說，始從凡夫位，歷經十信位、十住位、十行位、十迴向位、十地、等覺位、妙覺位的修行，乃至究竟佛果的成就，都和作意心所息息相關；而如何具有「如理如法」的作意，也是每一位佛弟子的當務之急，否則錯誤、不如理的作意，將導致所有的勤苦修行都徒勞無功，乃至因誤導眾生而下墮三途，實在冤枉至極！

第三目 受心所

「受」就是領受、領納的意思，心王領納所觸之境的作用就稱為受心所。由於觸心所的作用，能令心、心所觸境，方能引生受、想、思等心所的現起。《成唯識論》卷 3 云：「受謂領納順、違、俱非境相為性，起愛為業；能起合、離、非二欲故。」⁴ 意即受心所就是以領納或順、或違、或非順

⁴ 《大藏經》冊 31，頁 11，下 11-12。

非違的所緣境界爲其體性；能生起後有愛（即三界愛——欲界愛、色界愛、無色界愛，也就是十二因緣法中的愛支），這就是受的業用。如何因「受」而起「愛」呢？意思是說，有情因爲有受，就會對於所領納的順心境起迎合之愛欲，對於所領納的違心境起遠離之愛欲，對於順違俱非的中庸境界則起非合非離的愛欲。一般而言，眾生於領納順心境時，會生起歡喜貪著之心，想要與它永遠和合；領納違心境界時，則會生起憂感憎惡之心，有想要永遠離開此等境界的欲望；領納非順心非違心境界時，則只是生起一種不苦不樂的平淡感受（捨受），沒有強烈的離或合的欲望，但其實仍然是有所愛欲的。

識陰六識的受心所是指境界受，也就是聖教中所開示的六受身，如《顯揚聖教論》卷1〈攝事品 第1〉：「觸爲受緣。受者，謂領納爲體，愛緣爲業。如經說：有六受身。又說：受爲愛緣。」⁵《雜阿含經》卷2：「云何受如實知？有六受身——眼觸生受，耳、鼻、舌、身、意觸生受，是名受，如是受如實知。」⁶六受身就是眼識觸色塵所生受、乃至意識觸法塵所生受，這個「受」說的就是識陰六識遍行心所中的受心所，是指六識的境界受，而不是受陰的苦樂捨等受。所謂的「境界受」，與六識覺知心了別境界後對境界所生起的苦樂憂喜捨受不同。平實導師在《識蘊真義》中開示：

初受蘊者有二，謂境界受及苦樂捨等覺受，即是五

⁵ 《大藏經》冊31，頁481，上23-25。

⁶ 《大藏經》冊2，頁9，中20-22。

遍行心所法中之受。境界受謂身根本有之苦、樂、捨受，即是尚未由覺知心、尚未由離念靈知心生起對此境界歡喜或厭惡之心行時所得之身根身識上所有覺受；苦樂捨受，謂身根身識觸痛塵已，轉由意識領受身根痛觸之粗相細相而產生苦覺、樂覺、不苦不樂覺（註：痛謂觸覺）。⁷

爲什麼如是覺受也稱爲蘊呢？《識蘊真義》中也有相關開示，大意是說：如是覺受，必須先有色蘊及識蘊，然後方能在人間生起；所以說，如是覺受，必定是經由色蘊與識蘊之聚集而成，假使沒有這二蘊的聚集成蘊，就沒有身根身識之苦、樂、不苦不樂可言，因此稱之爲蘊。也因為如是受蘊乃是由苦樂捨三種受而成就，如果沒有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等三種受的聚集，就無法成就受蘊；倘若單有其中之一或其中之二，則人間之受蘊就不具足，名爲有殘缺者，即是殘障者，由此緣故說受蘊是「聚積所成之法」，名之爲「蘊」。不管是境界受或是苦樂捨受都是如此，乃至隨後再由於意識覺知心的觀察而產生之心理上的苦受、樂受、憂受、喜受、捨受（不苦不樂受），則當然更是積聚所成的後受蘊之法。

因此，不管是境界受、苦樂捨受，或是屬於心理上轉生的苦、樂、憂、喜、捨受，都是依於有爲生滅的色蘊與識蘊方能成就；如是成就受蘊之色蘊與識蘊既然都是有生有滅之法，則知依於色蘊與識蘊而有之受蘊，當然更是有生有滅之

⁷ 平實導師，《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2014年1月15日電子書初版。

法了。若能如是觀行，即能證知「受蘊我、覺受之我」皆是虛妄不實，不應執著。

第四目 想心所

「想」即是「於心上浮現所取之相」，心王能了知所攝取之境界相就是想心所的作用。《瑜伽師地論》卷3：「想云何？謂了像。……想作何業？謂於所緣令心發起種種言說爲業。」《成唯識論》卷3云：「想謂於境取像爲性，施設種種名言爲業。」⁸ 也就是說，心王對於所緣之境會在心中現起所取的像，亦即能了知所緣之境相，這就是想的體性；能令心引發種種名字言說，這就是想的業用。

識陰六識的想是指對於境界受的剎那剎那了知，也是五取蘊中之想蘊所攝，但不是指念念不忘的想念或者妄想。想心所即是了知覺受之心所法，包括身根之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皆由覺知心意識所了知，此了知即名爲想；佛世尊於《增壹阿含經》卷28開示云：「云何名爲想？所謂想者，想亦是知；知青、黃、白、黑，知苦、樂，故名爲知。」⁹ 即是此意。因此，並不是侷限於有語言文字的思惟才名爲想，譬如嬰兒時期尚未學會語言文字，並沒有語言文字的想，卻仍然是能了知境界相而有想陰的，如《瑜伽師地論》卷55：「想云何？謂三和合故施設所緣假合而取。此復二種，一、隨覺想，二、言說隨眠想。隨覺想者，謂善言說，人天等想；

⁸ 《大藏經》冊31，頁11，下22-23。

⁹ 《大藏經》冊2，頁70，中16-18。

言說隨眠想者，謂不善言說，嬰兒等類乃至禽獸等想。」¹⁰因此，舉凡識陰六識已生起知覺性者，此知覺性皆是想陰所攝，所以經中才說「想亦是知」。若是在想陰知覺性之了知五塵後，接著生起的苦、樂、捨之覺受者，則已是經過想陰了知所得之受陰了。

想陰一法為何也是積聚而成之法而稱為蘊呢？意思是說，想蘊的了知性，乃是由不壞的色蘊五根觸五塵、識蘊現起以後，方能有「了知性」之「想」，因此說想蘊亦是積聚而成蘊；是由色蘊五根界、識蘊六識及意根一處所蘊集而成爲想陰，所以說想陰亦是蘊；如是由諸法蘊集而成者，當知即是虛妄不實。平實導師在《識蘊真義》中又開示：

境界受中之想蘊成就以後，方有六想身：所謂眼想乃至意想。六想身即是六識對六塵之直接的了知性，即是眼根眼識之見性、耳根耳識之聞性……乃至身根身識之覺性、意根意識之知性，總有六種知覺性，是名六知性，亦名六想性，如是名爲六想身，即是想陰。有此眼根、眼識等六種知（想）之想陰，方能有離念靈知心或有念靈知心之六種見聞知覺性，然後始有靈知心、覺知心對於身根三種受之分別領受，因此而產生了順心、違心、俱不順違之覺受，即是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有此三受，然後始有意識覺知心自身生起了種種語言文字妄想，思欲離苦得樂，始有憂受與喜受，然後始有初機學

¹⁰ 《大藏經》冊 30，頁 601，下 16-19。

人所知之語言文字相應之想蘊。若究其實，未起語言文字時領受身根苦、樂、捨受之覺知性，即已是想蘊所攝也，經說「想亦是知」故。¹¹

然而想蘊為何是虛妄不實呢？因為想蘊之生起，必須先有色蘊、識蘊、受蘊三法，然後始有語言文字之想陰生起；或者必須先有色蘊、識蘊等二法，然後最初離語言文字之想蘊（知覺性）方能生起，隨後始有語言文字相應之想蘊在最後階段生起。色、識、受等三蘊既然虛妄，由此二蘊、三蘊積聚而成之想蘊當然必定虛妄，是故對於想蘊——了知性或見聞知覺性——不應執著，因為此想蘊正是眾生輪迴三界生死的根源。有知有覺，就不離苦樂受，不離苦樂受就是苦；若是有智之人，欲究竟離苦，當離一切受。欲離一切受者，應破除無明、斷除對種種受的愛欲之行，不再集藏後有的種子，方能令未來世的六識身永滅；欲永滅六識身者，當滅我見；滅我見已，當滅意根處處作主之心性，我執始斷；意根之我執滅盡已，死後不再出生後有故六識永滅，意根隨之永遠不再現起，最微細之行蘊即告滅盡，即入無餘涅槃。是故，對於想心所的具足了知與觀行，對於解脫道之實踐與解脫果之取證至關重要。

第五目 思心所

所謂「思」即是思慮、決定、造作，思心所的作用就是

¹¹ 平實導師，《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2014年1月15日電子書初版。

能令心王運作心所去造作諸業行。《瑜伽師地論》卷 3：「思云何？謂心造作。……思作何業？謂發起尋伺身語業等爲業。」¹² 又如《成唯識論》卷 3 云：「思謂令心造作爲性，於善品等役心爲業；謂能取境正因等相，驅役自心令造善等。」¹³ 意思是說，能夠令心王審慮、決定、造作者，就是思心所的體性；能役心於善、惡、無記等事，就是思的業用。亦即能令心取境以爲正行或邪行等的因相，驅使自心去造善或造惡等。例如：聽聞正法爲正行的因相，能驅使自心去修學人天善法、修學解脫道及佛菩提道；熏習邪法則爲邪行的因相，那就會驅使自心去造作惡法、遠離善法、乃至墮入三塗輪轉生死永無盡期。

思，就是身、口、意三行中的意業，也就是「意行陰」的意思。意行陰，通常是包括意根與意識的思心所。意行陰之粗者，譬如緣於五塵之意識而有所愛著，亦如緣於順心境或違心境之意識而與貪瞋相應者，是屬於粗重行陰；又如緣於語言文字之意識，因爲被無明籠罩而堅持自己的錯悟是正確的證悟，故對宣揚正法之賢聖起瞋、誹謗等等，也都屬於意行陰的最粗重者。意行陰之細者乃是離念靈知心，是緣於欲界定、未到地定、初禪等至位的離念靈知心；舉凡緣於六塵、四塵覺觀之意識心，都是意行陰的微細者。更細的意行陰是二禪乃至無所有處定等至位中的意識心，都不觸五塵，但是卻仍

¹² 《大藏經》冊 30，頁 11，下 24-26。

¹³ 《大藏經》冊 31，頁 291，中 29-下 12。

有意識覺知心對定境中的法塵覺知了然。意行陰之最細者，譬如凡夫緣於無想定的意根，這時意識已經斷滅而不存在了，只剩下意根存在於無想定中；俱解脫聖者擁有三界中最微細的意行，即是滅盡定中的意根，此時意識已經斷滅而不現前了，但是仍有意根存在，而此位中的意根又已滅除了別自身存在的受與想二個心所法，所以大異於凡夫所入的無想定，這也是三界中最微細的意行。總而言之，只要尚有前七識心的存在，那就是意行的境界，也都是「思心所」所含攝。

一切有情的身口意三行之中，以意行為主導，而意行又以「思心所」為樞紐。《顯揚聖教論》卷1〈攝事品 第1〉：「思者，謂令心造作得、失、俱非，意業為體。或為和合，或為別離，或為隨與，或為貪愛，或為瞋恚，或為棄捨，或起尋伺，或復為起身語二業，或為染污，或為清淨行，善、不善、非二為業。如經說有六思身。又說：當知我說今六觸處，即前世思所造故業。」¹⁴ 有情身口意行的成就，要經過審慮思、決定思、動發勝思等三個階段；所謂審慮思即是心面對所緣塵境作詳細思慮，決定思是指經過審慮之後有所決定，動發勝思則是於決定後付諸於行動，亦即身語二業的造作。也就是說，意識由作意而至於思，則善惡之心行已然形成，若是進一步造作了或善或惡的身語二業，則業道就已經成就。由此可知，善惡業行的造作，全在於思心所的引發與推動。(待續)

14 《大藏經》冊31，頁481，上29-中5。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十二)

第四節 《大日經》重要觀念（二）

——將能觀的意識心當作菩提心

上一節已談到《大日經》對於六大「地、水、火、風、空、識」的觀念，而密教行者將六大當中的識大（識陰六識），當作是一切有情的真心、諸佛的法身，也就是將意識心當作真心，說祂具有的六塵了別性就是本覺，那是錯誤、不正確的說法。這一節，將繼續探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菩提心為因，悲為根本，方便為究竟」這三句當中的第一句——「菩提心為因」的真實內涵，並探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與釋迦世尊所開示的菩提心，到底是一樣呢，還是不一樣呢？此外，密教行者還宣稱「釋迦世尊是法身佛毘盧遮那佛所化現的化身佛，不是真佛；而《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是法身佛，才是真佛」，所以主張「《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法比顯教釋迦世尊所說的法更高超、更殊勝，應該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法為準」。然而有智慧的佛弟子們都知道，法身佛非說法非不說法，而不論是報身佛或者應身佛、化身佛所說的法，理當完全一樣、沒有任何差別才是，更不應該有某一尊

佛比另一尊佛說法更高超、更殊勝的現象出現，佛佛道同的緣故；所以本節將針對 釋迦世尊與《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法的內容一一加以探討，如果兩者說法都符合法界實相的內涵，表示這二位世尊所說的法都是正確的，都是真佛所說，則密教行者就不應該說密教的佛說法比顯教¹的佛說法更高超、更殊勝，有誤導眾生之嫌，應該出來更正才是；如果兩者說法不一致，表示有一方是真佛，有一方是假佛，學人就應該要加以釐清，到底哪一尊是真佛，哪一尊是假佛？以免被假佛誤導，使得自己在佛菩提道路上多走了許多冤枉路，因而延遲了自己成佛之道的時程。

首先來探討《大日經》中「毘盧遮那佛」的說法，如《大日經》卷 1 所說：

佛言：「菩提心爲因，悲爲根本，方便爲究竟。祕密主！云何菩提？謂如實知自心。祕密主！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乃至彼法少分無有可得。何以故？虛空相是菩提，無知解者，亦無開曉。何以故？菩提無相故。祕密主！諸法無相，謂虛空相。」爾時金剛手復白佛言：「世尊！誰尋求一切智？誰爲菩提成正覺者？誰發起彼一切智智？」佛言：「祕密主！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何以故？本性清淨故，心不在內、不在外，及兩中間，心不可得。」²

1 「顯教」是相對於「密教」而有的名相，本質上其實是錯誤的說法，於今姑且隨俗用之。

2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1〈入真言門住心品 第 1〉，《大正

從《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上說法當中得到二個重點：第一個重點，要如實的知道自己的菩提心到底是什麼體性；第二個重點，《大日經》這個所謂「本性清淨」的菩提心有覺觀、有分別，所以才會說「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

首先針對第一個重點來說明：《大日經》所謂的菩提心、自心，到底有什麼體性？是哪個心？既然要「如實知自心」，一定是要有能觀的心與所觀的對象，如果沒有能觀的心，則不僅無法現前觀察自己的菩提心到底是哪個，而且也無法知道六塵諸法，何況能起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爲什麼？因爲要觀察自己的菩提心，一定要有一個能觀的心，才能來觀察自己的菩提心到底是哪個，然後才能如實了知所觀察的菩提心到底有什麼內涵、有什麼體性，而此中，能觀的心當然是意識心，所觀的對象就是菩提心，不是嗎？而《大日經》說這個菩提心的體性是「無知解」、「無開曉」的，那就應該是沒有能所與覺觀才對，卻又說這個自心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但這樣的境界不是有能所嗎？不是有覺觀嗎？《大日經》既然說這個自心的體性「無知解」、「無開曉」、「無相」、「本性清淨」，那就不應該會「尋求」而有「智」，殊不知凡是會「尋求」的、有「智」的心，就是有覺觀的心，就是有「知解」、會「開曉」，就不可能「無相」，這樣的心就不可能「本性清淨」，又怎麼會是本有之自性清淨、能生萬法的常住真心？顯然《大日經》所說自相矛盾。《大日經》所說的這個菩提心分

明有能所與覺觀，才能如實了知自己這個菩提心到底是什麼體性，才能如實了知「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而「有覺觀、能尋求」是意識心的體性，不是嗎？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能「如實知自心」的心與所觀所知的「自心」是同一個心——能觀的意識心，其所謂的菩提心全然落在能觀能覺的境界上；而其所說的「虛空相是菩提，無知解者，亦無開曉。何以故？菩提無相故」很顯然的是從釋迦世尊所開示的大乘諸經所抄錄來的，純粹是意識心的想像而非「本性清淨」、「無智亦無得」的菩提真心。

因為《大日經》是以能觀的自心來觀察自心本身的緣故，才能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如實知自心」、才能成就自圓其說的「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又，意識心有五別境心所有法的慧心所，所以意識能夠很清楚地觀察及了知所觀察的菩提心到底有什麼內涵、有什麼體性，才能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如實知自心」，這就可以證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就是能觀的意識心無疑。所以有一位密教行者很直接了當表示：《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就是能觀的意識心，祂有覺照的功能；如下：

密法不只是客觀地觀察自心，而是直接觀照自心為最究極智慧的顯現。³

3 洪啓嵩著，《密宗的源流：密法內在傳承的密意》，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市），2007年10月初版1刷，頁54。

這位密教行者承認要由能觀的心來客觀地觀察自心——這個能觀照的、有智慧的心就是自己的菩提心，而這個能觀的心，在佛法上說的就是意識覺知心，當境界現前時，祂就會去作很詳細的觀察與了別；當祂在睡著無夢等無心位中消失、不再現行運作時，就無法觀察與了別。像這樣有時現起而有能所與覺觀、有時不現行而沒有能所與覺觀，有時能分別、有時不能分別，表示祂是生滅不已的虛妄法，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不是釋迦世尊在《佛說解節經》所開示的從本以來離諸覺觀的實相心：

菩薩說已，佛即告言：「如是，法上！如是實相過覺觀境，我覺了已，為他解說，安立正教，開示顯現，令義淺易；何以故？我說真實但是聖人自所證見；若是凡夫覺觀境界，自他可證；法上！以是義故，應知實相過於一切覺觀境界。」⁴

釋迦世尊已經很清楚開示：菩提心、實相心是過於一切能所與覺觀境界的，祂沒有《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上述那位密教行者所說的有能所、有覺觀與分別的境界，因為能所、覺觀與分別的境界，是為一切凡夫都可以現前觀察及體驗的境界，但是真心是過能所、覺觀與分別的境界，乃是聖人所親證的實相境界，並不是一切凡夫所能體驗的。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有能所、有

⁴ 《佛說解節經》〈過覺觀境品 第2〉，《大正藏》冊16，頁712，中29-下5。

覺觀、有分別，這樣的菩提心就是意識心，而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離諸能所、離諸覺觀、離種種分別的實相心之境界。

又譬如 釋迦世尊在《深密解脫經》卷 1 也直接開示真心的體性是離諸覺觀境界：

曇無竭！汝今當依此義而知：所謂過諸世間境界是第一義相。復次，曇無竭！我說第一義者，是過一切諸相境界；覺觀是名諸相境界。如是我說第一義者，是無言境界；覺觀是名言說境界。曇無竭！我說離諸言語是第一義相；覺觀名字是世諦相。如是我說離諸諍論是第一義相；覺觀名字是諍論相。曇無竭！依此義相，汝今應知：**過諸世間覺觀境界，是第一義相。**⁵

釋迦世尊開示：一切有情的真心離種種覺觀境界相，這樣的心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才是第一義相。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及密教行者所說的：菩提真心有種種能所與覺觀境界。由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及密教行者落在能觀的心上，所以才能「如實」知道自己這個能觀照的菩提心之種種內涵，才能知道要尋求菩提及一切智，不是嗎？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這個菩提心——「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的心，其實就是意識心，祂是因緣所生法，本身是生滅法，不是從本以來恆常不變、離諸覺觀的真心。

⁵ 《深密解脫經》卷 1〈聖者曇無竭菩薩問品 第 3〉，《大正藏》冊 16，頁 667，上 4-12。

第二個重點，《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有覺觀、有分別，祂就一定是有時清淨、有時不清淨的心。爲什麼？因爲眾生能覺能觀的意識心必然會隨著所觀察的境界相而有貪染喜厭等煩惱事出現，這就不是從本以來自性清淨的真心。譬如看見喜歡的人來了，這個能觀的心不僅觀察了，而且還會生起歡喜心來迎接，這時候的心比較清淨；又譬如看見討厭的人來了，這個心觀察了，知道是討厭的人來了，於是生起討厭的心、厭惡的心而不想歡迎他，這時候的心染污比較重、不清淨，由此可知：《大日經》所說的這個菩提心是意識心，祂有時清淨、有時不清淨。又，能觀的意識心，乃是藉意根觸法塵爲緣而有的法，是被真心所生的法，而且不離能所與覺觀境界，不是如釋迦世尊所開示從本以來自性清淨的實相法；所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就是生滅不已的意識心，不僅有覺觀、有分別，而且有時會生起清淨、不清淨的差別相出現，不是從本以來自性清淨、離諸覺觀、本性清淨的菩提心。由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是落在能觀的意識心上，所以才會用能觀的意識心去如實知意識自心、去尋求菩提及一切智，而所要尋求的菩提卻不是本來不生不滅、無相、無知解、無開曉的法，已經露出了敗闕卻不自知。

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也與釋迦世尊在《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2 所開示「真心離種種分別」完全顛倒：

大王！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遠離諸相，不見內外

相，離戲論相，離分別相，離求覓相，離貪著相，離境界相，離攀緣相，離能知、所知相。⁶

釋迦世尊開示：眾生的真心本身離種種分別、離種種境界相、離能所相、離種種尋求相，所以真心的實際理地是沒有種種虛妄分別的，也沒有任何尋求之相可說；真心本身離見聞覺知、不在六塵分別，離種種分別的體性，這就是真心清淨的體性。而《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真心，卻是有種種分別及尋求相，但那是妄心的體性，不是真心的體性，也難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會主張：「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妄想以此心來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

又譬如 釋迦世尊在《金剛三昧經》也開示，「真心離見聞覺知、不分別六塵的體性，就是真心的清淨性」：

心王菩薩言：「尊者！我無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何以故？菩提性中無得無失，無覺無知，無分別相；無分別中即清淨性，性無間雜，無有言說；非有非無，非知非不知。諸可法行亦復如是，何以故？一切法行不見處所決定性故。本無有得不得，云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⁷

簡單說明如下：諸佛的法身、一切有情的真心，沒有得、也

⁶《勝天王般若波羅蜜經》卷 2〈法界品 第 3〉，《大正藏》冊 8，頁 694，中 26-29。

⁷《金剛三昧經》〈無生行品 第 3〉，《大正藏》冊 9，頁 367，下 25-頁 368，上 2。

沒有失，沒有覺、也沒有知，更沒有種種虛妄分別的法相；像這樣於諸法相都沒有種種分別的心，就是諸佛的法身，也就是一切有情從本以來的清淨心，祂的體性沒有任何間雜，也沒有種種人爲施設的語言道，祂本性空寂，卻出生了一切法，故名「非有非無」；祂本身不分別六塵，卻由祂所出生的七轉識去分別六塵，祂配合七轉識生顯萬法，而有眾生所了知的諸法出現，故名「非知非不知」。諸法也是同樣的道理，從真心的實際理地來看，根本沒有諸法的種種行相可言，這就是真心本有的體性，從本以來沒有改變過。既然真心清淨常住的體性沒有改變過，哪裡有得有失可說呢？從真心的角度來看時，又哪裡有「證得無上正等正覺」可言呢？

由心王菩薩以上的開示可知：一切有情從本以來的真心離見聞覺知、不在六塵作種種分別，這樣的體性，就是諸佛法身、一切有情真心本來的清淨性。因此，不是如密教行者所認爲「諸佛法身、一切有情真心即是識大，具有六塵的了別性，能在六塵起種種分別」，真心也不會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能「如實知自心」、有「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等現象可言。由於真心不分別六塵，如是顯示真心從本以來清淨的體性，所以真心本體雖與妄心同時同處和合運作，但不論妄心處在何種境界——或貪、或瞋、或喜、或悲等等，真心都是清淨如如而沒有任何染污；所以，親證了本來自在而不分別六塵之清淨心本體的人，才能成爲《心經》所說的「觀自在菩薩」。如果親證的是有覺觀、有分別性的意識心，如有一位喇嘛所說：「阿賴耶識的『明』或『光』的面向，

從個別眾生的角度而言，即是本覺——清淨的覺知。」⁸ 那就是有見聞覺知的境界，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離見聞覺知、不分別六塵、本性清淨的真心之本覺境界（真心的本覺不在了知六塵上），所觀既不是本來自在的真心，更不可能成爲《心經》所說的「觀自在」菩薩。

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於前文所說的菩提心不離覺觀，於後文又說這個菩提心沒有分別，如下：

虛空相心，離諸分別無分別。所以者何？性同虛空，即同於心，性同於心，即同菩提。⁹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1 已說菩提心能尋求菩提、能發起智慧，那就是不離覺觀，也就是有分別；卻於後文中又說這個菩提心不分別，可謂前後語顛倒，不知所云。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絕對不是真佛，爲什麼？因爲佛弟子都知道十方諸佛都沒有二語，所以才能成就三十二大人相當中的廣長舌相，其舌能夠覆蓋到髮際，乃至於三千大千世界；可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卻是前後語顛倒，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話不僅顛倒，而且所說的「菩提心」完全落在離念靈知的意識心上，而不是從本以來不起任何一念的真心，所以《大

8 丹津·旺賈仁波切著，林如茵譯，《西藏睡夢瑜伽》，橡實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2012年4月初版1刷，頁234。

9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1〈入真言門住心品 第 1〉，《大正藏》冊 18，頁 1，下 16-18。

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才要保持這個能觀的意識心一念不生，以此而說是「離諸分別而無分別」，並以此來要求密教行者應該讓意識心處於這種「離諸分別而無分別」的狀態中，以此境界來成就密教所謂的佛道。然而 釋迦世尊在經中都說這樣的離念靈知心還是有分別，不是沒有分別，如下：

云何名爲想？所謂想者，想亦是知，知青黃白黑、知苦樂，故名爲知。¹⁰

既然知道自己處於離念靈知的狀態而沒有語言分別的想，這不僅表示已經分別完成，而且也知道自已處於所認爲沒有分別的狀態中，爲什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卻說自己沒有分別呢？顯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法不正確，都已經清楚知道自己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中，已經落在能觀的意識心想中才能對境界了了分明，卻睜眼說瞎話，說自己沒有分別、說自己已證菩提，然後以此迷惑學人，謂處於這樣的離念靈知狀態中，就已經成爲密教所謂的「佛」了。像這樣認爲自己一念不生就是已經證悟乃至於成佛的說法，馬鳴菩薩說那是「不覺」如下：

如凡夫人，前念不覺、起於煩惱，後念制伏、令不更生，此雖名覺，即是不覺。¹¹

馬鳴菩薩已經很清楚開示：如果將意識心壓抑成一念不生而

¹⁰ 《增壹阿含經》卷 28〈聽法品 第 36〉，《大正藏》冊 2，頁 707，中 16-18。

¹¹ 《大乘起信論》卷上，《大正藏》冊 32，頁 585，上 14-16。

成無念，其實仍然是有念，只是當事者自己不知道處在有念當中，而自以為是處在無念中，而且這是修得之法、本無今有，不是從本以來就無念的無念心——一切有情真心、諸佛法身。像這樣將有念的意識心壓抑成無念，而自認已經明心乃至於成佛的人，正是 馬鳴菩薩所說不覺的人，表示他根本沒有覺悟明心，更沒有成佛，所以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認為「處於一念不生而無分別的狀態中，就是已經成佛」，那是不如實語，嚴重誤導密教行者走上大妄語中。

此外，可以從世間常理來判斷、來抉擇《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法是否正確。《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心不離覺觀，也就是說當境界出現時，這能觀的心面對所觀的對象，就一定會有種種覺觀生起，就會有種種分別之心行出現，知道這是什麼境界等等，而且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可是在睡著無夢時，這樣的覺觀境界、這樣能清楚分別及了知的心就不見了，因為有覺觀的心不再現行運作了，所以不再清楚分別及了知。既然這個能覺觀的心、這個能如實知菩提的心、這個能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的心，有時會出現及分別而了知種種事，有時不會出現而無法分別及了知種種事，顯然就是意識心，祂不是恆常不斷的法，是有生有滅的法，不是從本以來就存在、從本以來就自在的真心。睡著無夢時尚且不能存在的，就不是本來自在的法；在悶絕位、正死位、無想定、滅盡定，以及重度麻醉下，此能如實知菩提心、能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的意識心也會斷滅而不現行，須待下一次意根觸法塵，才能促使意識心再度現行，這時能觀的

心——能了知種種境界相的意識心——才能再度現行，再次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分別而了知種種法。既然《大日經》所謂的菩提心是有生會滅的意識心，當然不是自性清淨、能生萬法的常住真心，而信受《大日經》者卻誤以證得意識境界為開悟甚至成佛，如是造下大妄語業者，連最基本的世間人天善法尚且無法成就，更不用說出世間法的二乘菩提、世出世間法的佛菩提能夠成就了。顯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實相」法，根本不能成就世間萬法，遑論出世間法、世出世間法，因為其所謂的菩提心其實就是意識心，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諸佛的法身，所以《大日經》的義理本身是有問題的。

然而 釋迦世尊說一切有情真心「離種種覺觀，不在六塵作種種分別」，當你睡著了，這個心還是存在而離見聞覺知、不在六塵分別，表示這個心從本以來就無生、從本以來就自在，不會如意識心一樣因為睡著就不見了、醒來以後才出現。睡著無夢既如是，在悶絕位、正死位、無想定、滅盡定，以及重度麻醉下，這個心也是一樣自在而離種種覺觀，不在六塵作種種分別，表示這個心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具有「圓成實性」的功德，才能圓滿成就一切世間法、出世間法、世出世間法。由此可知：釋迦世尊所說的法，不僅符合世間正理，而且也符合出世間正理、世出世間正理，表示 釋迦世尊所說的法才是正確的，這個離覺觀、離見聞覺知的心，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法是錯誤的，因為不離覺觀、不離見聞覺知性的心是意識心，不是

一切有情的真心，也不是諸佛的法身。

由上面分析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的「自心」，不僅已經落在能覺觀的意識心上，而且還妄想只要將此心處於一念不生的靈知狀態中，就是離諸分別而無分別，就是證得密教所謂的法身佛。然而有智慧的佛弟子都知道，能觀的意識心，是藉意根與法塵相接觸為緣而有的法，是被生的法，即是生滅法，不是一切有情本有、自在、不生不滅的真心。而釋迦世尊所開示的真心離能所與覺觀、離見聞覺知，是沒有境界的法、本性清淨，這樣的心才是一切有情的真心，所以釋迦世尊所說的真心，迥異《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真心，證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法是錯誤的，嚴重誤導眾生走上常見外道中。

或許有人會提出疑問：「禪宗所悟的，不也是透過有覺觀的意識心去尋找真心嗎？不就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如實知自心嗎？不就是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嗎？為什麼你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法錯了？」會有這樣的想法也很正常，因為提出這個問題的人僅注意到能觀的意識心，而不是在探究所觀察的對象、證悟之標的上，不知道禪門中證悟時所找到的自心——真正的菩提心——本身是沒有覺觀、沒有見聞覺知的，也不知道參禪者透過意識心去參究，去尋找本來離諸分別的真心，於因緣成熟時，以一念相應慧親證一切有情的真心後，一定能現前觀察這個真心真的是離種種能所與覺觀、離種種見聞覺知、離種種分別，而不是如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著重在能觀的意識心上，而且其所觀、所悟的標的仍是能觀的意識心，也因此《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才會說：「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前者（禪門真悟者）的悟處是在一切有情從本以來離能所、覺觀與分別的真心上；後者（《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則是落在有能所、有覺觀、有分別、而且是刹那刹那生滅不已的意識心上，這一步之差，可謂是「毫釐有差，天地懸隔」！由此可知：密教《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菩提落在覺觀的意識心上，連自身的我見也未斷，連自身的真心在哪裡也不知道，更不用說能夠明心見性，乃至於成佛了。

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不僅落在能觀的意識心上，在《大日經》的其他地方，也能證明其所謂的這個菩提心就是能觀的意識心，譬如在卷 1 說：

其性常堅固，**知彼菩提生**，無量如虛空，不染污常住，
諸法不能動，本來寂無相，無量智成就，正等覺顯現，
供養行修行，從是初發心。¹²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告訴金剛手菩薩說，這個菩提心能夠知道菩提已經生起了，還說要將此菩提心處於對諸法都不動心的狀態中，分明表示這個心就是能觀的意識心，不是從本以來就離覺觀而如如不動的真心。又譬如《大日經》的

¹²《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1〈入真言門住心品 第 1〉，《大正藏》冊 18，頁 2，上 21-25。

「毘盧遮那佛」在卷 3 又說，要以能觀的意識心來安住於密教所謂的菩提心上：

真言者宴坐，安住於法界，我即法界性，而住菩提心。¹³

又譬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 說，要把這個能觀的心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中：

於園苑僧坊，若在巖窟中，或意所樂處，觀彼菩提心。
乃至初安住，不生疑慮意，隨取彼一心，以心置於心。
證於極淨句，無垢安不動，不分別如鏡，現前甚微細。¹⁴

然而當意識心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中，彼等謂之無分別，其實仍然有分別，不是沒有分別，否則怎麼知道自己沒有分別呢？又能觀的意識心能觀察境界相的種種內容，不離能觀與所觀，那就是唯識學所說的見分與相分，本是兩個不同的法，又如何將見分之能觀的心融入所觀的境界相之相分呢？意識心與真心本是體性不同的兩個心，又如何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要「以心置於心」呢？所以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落於能觀的意識心上，其說法非常荒唐，而且也非常離譜。爲什麼密教行者會有許多像這樣錯誤、荒唐、離譜的說法出現呢？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密教行者被《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誤教導的緣故，

13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轉字輪漫荼羅行品 第 8〉，《大正藏》冊 18，頁 23，下 19-20。

14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悉地出現品 第 6〉，《大正藏》冊 18，頁 18，下 1-6。

錯以為能觀的意識心是常住不壞法，主張要以能觀的意識心來詳細觀察乃至於觀想出種種境界相，並且融入這個境界相中，所以才會主張「以心置於心」之類的謬論，也難怪會發展出以定為禪的月輪觀、本尊瑜伽、阿字觀、種子字觀、五字嚴身觀、布字觀等觀行法門，因而影響無上瑜伽密教行者，主張要在男女性高潮等至中，來觀察意識心，以此意識心能覺知性高潮快樂覺受遍全身而無形無相時為證悟空性心，乃至於說這樣就是已經成就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報身佛境界，這都是受到《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誤教導要「以心置於心」而有的虛妄想。

密教行者由於相信密續荒唐的說法，因而認為密教所說的佛法超勝於顯教的正統佛法，甚至不相信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真實佛法；如是不正信所產生的結果，使得密教行者在真正佛法的二主要道——解脫道及佛菩提道——完全走偏了，落入 釋迦世尊所破斥的常見等外道中而無法自拔，彼等卻還自以為已得佛法的中心，乃至於以為已經「即身成佛」，因而生起了我慢貢高之心，動不動就以活佛、十地法王等自稱，不僅成就大妄語業，而且還成為經中所說的可憐愍者！（待續）

空谷楚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二十)

⑨ 不解通達位，受聞師父 平實導師法教熏習而無信解，反來攻訐師父

再來看琅琊閣說：【蕭居士說「七住真見道位中尚不能如實通達，還要經無數劫修習相見道，才入初地通達位」，違背《成唯識論》原意。】¹

辨正：聖 玄奘菩薩說「真見道」之後有「相見道」，《成唯識論》已說明相見道有非安立諦三品心以及安立諦十六品心（依止觀則說有九心）之修學，所以欲入初地者要先完成真見道及相見道位的功課，全部完成以後才是通達位；顯然琅琊閣、張志成有文字障，所以讀不懂《成唯識論》。又，當知三賢位的「三十心」得要走過「第一大阿僧祇劫」，而此修學「相見道」非安立諦「三品心」、安立諦「十六品心」必須歷第七住至第十迴向圓滿共「二十四心」的修學，自然亦須經歷「第一大阿僧祇劫」其中的無數劫。

¹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yag.pixnet.net/blog/post/111160>

《成唯識論》說得很清楚：這「通達位」是函蓋一切見道位；重點就是「如實通達」——「真見道的圓滿要真見道的內涵如實通達，相見道的圓滿也要相見道的內涵皆如實通達，這包括相見道的非安立諦三品心要如實通達，相見道之安立諦十六品心也要如實通達」。

彌勒大士於《瑜伽師地論》卷 79 宣說：

問：已入初地菩薩當言何相？答：當言超過諸異生地，已入菩薩正性離生。……此中聲聞入正性離生，若諸菩薩入正性離生等，於法界如實通達，此二差別云何應知？答：略說法界有二種相，一者差別相，二者自相。……若諸菩薩俱由二相通達法界，入於菩薩正性離生。²

疏解論文大意如下：

如果是已入初地的菩薩，必定已入菩薩正性離生。亦即諸菩薩依佛道修學次第，因緣成熟而入見道——證得第八識真如，復現觀第八識真如心於一切法之真實性與如如性而漸次圓滿見道位的修證，並且證入「正性離生」——依於無漏聖道之功德來證得圓滿不退的初禪，因而離欲界一切後有生，此即成就至少頂級的三果解脫。菩薩圓滿這些條件時，就是「於法界如實通達」——已圓滿真相二見道位的修學；這時只要再發起

² 《大正藏》冊 30，頁 737，中 29-頁 738，中 8。

增上意樂，配合相應的福德，即可依所證得的初分無生法忍而入聖位。〔編案：聲聞聖者不證實相，唯依二乘見道的功德而證入正性離生，故與勝義菩薩的入正性離生有所差別。〕

這已表明了入初地時的證量，是已「入菩薩正性離生」而且「於法界如實通達」，因此所謂「見道位」入初地者，是已見道通達，也就是要真見道及相見道此二見道的內涵都「如實通達」——「真見道如實通達，相見道也如實通達，這樣才是真正的於法界如實通達」。「於法界之如實通達」，即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說的「善達法界」：「菩薩得此二見道時，生如來家，住極喜地，善達法界，得諸平等。」³ 這真見道及相見道圓滿後，方能生如來家、入初地，此即為「善達法界」——「於法界如實通達」；換言之，就是菩薩入地之時，必須能如實現觀而善於通達諸法的功能差別是如何產生的，當然就是要能現觀諸法是如何從第八識中出生的。由於相見道的安立諦十六心、九心是非安立諦三品心成就後再修證的內容，菩薩依此圓滿相見道時，即已離開欲界愛而發起初禪，說為菩薩正性離生。

師父 平實導師說「真見道位尚不能如實通達入地」，這可印證於歷年來正覺教團中總是有人自行研讀《成唯識論》，卻是直接從論中「通達位」、「真見道」處看起，並未閱讀聖 玄奘菩薩在同一卷中所定義的「唯識五位」（縱有讀過，亦未思惟或未讀懂），便將熏習自師父 平實導師勉勵弟子

³ 《大正藏》冊 31，頁 50，下 14-15。

眾以聖位爲期的教誨，將錯會的「通達位＝入初地」直接嵌入到《成唯識論》的「通達位」文句中；於是就變成了「眞見道＝通達位＝入初地」的嚴重誤會，這些人便來主張「見道即入地」，成爲一切見道位都是入地，變成「這也入地」、「那也入地」（縱有不以爲然者，亦唯有擱置而不知所以）。凡此種種，皆是慢心所障，非善學於法，更非通達，卻便來斥責善知識，以不恭敬善知識的緣故（後將說明《華嚴經》之囑咐當如何敬奉善知識）。

如此嚴重誤會者，琅琊閣不是第一人，也不會是最後一人。這些「曾經誤會、現在誤會」者全都不知他們能夠稍微讀懂《成論》的一小部分，都是根植於師父 平實導師的教授，卻以誤會之故，亂套到《成唯識論》的文字上，然後就有人如琅琊閣、張志成一樣，自以爲是，便大膽到反咬自己的師父善知識 平實導師，全然不知這實際上是一場自己慢心遮障下的鬧劇。然經過這裡說得這麼明白後，這些「當來誤會」者應就此銷聲匿跡了？

如此慢心瞋心堅固、執惡邪見，乃至以 師父爲寇讎者，琅琊閣也不是第一人。然能像琅琊閣、張先生這樣的退轉者，先是作匿名的網路攻訐（自降人格），復又大量扭曲經論正義（天馬行空，單以一句話依文解義便否定其他大乘經論）、積極傳播釋印順邪見者（圖謀顛覆正法），這倒是前所未見。過去的退轉者不懂匿名攻擊，又頂多是利用釋印順惡見作爲一時的藉口，然法義上經師父 平實導師開示後，這些人大多即時懸崖勒馬，縱有疑根未斷，也不敢再大言「見道即入地」。

然而像琅琊閣中的張志成這樣，於師父 平實導師破斥釋印順以救護眾生免受荼毒的菩薩作為（救護眾生亦包含救護釋印順）反感到痛苦萬分、性情大變，以至今日還在毀謗大乘經論、攻訐師父 平實導師，猶樂此不疲者，還真沒有第二個人選。有其同夥說其是「苦大仇深」，真不知苦從何來、仇由何生？然而師父 平實導師從來不曾辜負於他。學佛竟至於斯，良可嘆也！

⑩ 真見道與相見道本自不同，僅真見道無法入地

學人在「真見道」後，方得進發「相見道」修學；兩種見道亦有差別，如《成唯識論》卷 9 總說：

前真見道證唯識性，後相見道證唯識相，二中初勝，故頌偏說。前真見道，根本智攝；後相見道，後得智攝。⁴

這意思是：

早先的「真見道」證的是「唯識性（一切萬法唯識所生的自性）」，後來的「相見道」所證的是「唯識相（一切萬法唯識所生的行相）」，這兩者說來，是以初始的證悟「真見道」非常殊勝的緣故，因此在偈頌中特別宣示舉說。此先前的「真見道」是屬於「根本智」所攝，後來的「相見道」則由「後得智」所攝。

由此「前、後」之義，「唯識性、唯識相」之有別，「根本智、後得智」之殊異，可知「真見道」與「相見道」

4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14-17。

不僅不同，且修學次第前後分明，因此不能說一次見道即可入地。當知，世尊在《分別緣起初勝法門經》開示「頓、漸」二種見道之「現觀」，唯有「頓現觀」之證悟是不可能圓滿見道位的。又，依《成唯識論》卷 9 說真見道時的見分與相分之分別：

故應許（承認）此（真見道）有見（分），無相（分）。⁵

《成唯識論》卷 9 說相見道的見分與相分：

由斯後（得）智，（此相見道）二分（見分、相分）俱有。⁶

由此可知「真見道」與「相見道」在見分與相分上亦有所差異；因此，僅有「真見道」時，是無法直接越過「相見道」的修學而主張說已入聖位。當年聖 玄奘菩薩應已如是告訴弟子窺基菩薩說：

以見道位體性稍寬，乃至相見道後得智起位久時，猶名見道。⁷

這句話的意思是：

這見道位相應的體性頗為寬廣，乃至於學人已然發起了相見道的後得智，在此位上修學經歷了很久的時間後，仍然還是在相見道中，猶然稱為「見道位」。

如上可知，真見道與相見道有不同處：

⁵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3-4。

⁶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29。

⁷ 《成唯識論述記》卷 10，《大正藏》冊 43，頁 589，中 29-下 1。

- (1) 先後次第不同：前面初始是真見道，入真見道後，方能再修學後來的相見道。
- (2) 親證的智慧不同：真見道親證的是根本無分別智，相見道所證得的是後得無分別智。
- (3) 所緣的相不同：前真見道緣於真如總相，所證是「唯識性」；後相見道緣於總相之外的真如別相、諸相，所證是「唯識相」。
- (4) 見分與相分不同：前真見道是證真如總相，有見分、無相分，以真如本自無相，非世間相故；後相見道所證時，則有見分、有相分，以非僅緣於真如總相故，同時緣於真如的其他行相故。

由此可知，初始的真見道與後來的相見道截然不同，不能主張「真見道=入地」的謬見；當知要等到相見道圓滿後，發起的增上意樂也已清淨，才能說是入地；因此，「真見道≠入地」。

七、《成唯識論》宣演真見道

① 證得唯識性的真見道——見道位之開始

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9 解釋〈頌〉說明「見道」：若時菩薩於所緣境、無分別智都無所得，不取種種戲論相故；爾時乃名實住唯識真勝義性，即證真如。⁸

疏解論文大意如下：

這時，菩薩以能緣的心識而自內證此第一義諦真如，於

⁸ 《大正藏》冊 31，頁 49，下 18-20。

所緣的真如境地，依慧眼起慧心所親身體會真如，如是由心得決定而發起根本無分別智。菩薩了達此真如心及依此真如心體無分別於六塵的自性，故親證真如時所發起的智慧稱為無分別智；又以此智為所有佛法智慧的根本故，一切佛法智慧皆依此智為根本方得進修，故此智慧即稱根本無分別智。然此真如心及根本無分別智皆無所得，以真如心體本有、從來無失，非可更得故；能緣的意識亦由真如心所生，念念變異無常，唯有真如心真實；然而一切法皆攝歸此真如心故，以一切法為真如心所生故，而此真如心不取一切法相故，於是一切智慧遂亦無所得，菩薩即不取種種戲論之任何相貌。這時即說此菩薩如實住於唯識真勝義性——唯識實性——第八阿賴耶心體之真如體性中，這時便稱為「證真如」。

由此可知，真見道之親證真如，須審諦觀察這所證的心體，確認其為無覆無記性，亦有其無漏有為之法性，能圓滿成就一切染淨諸法，方得確認所證即是真如心——有真實性與如如性的緣故；如是正理，遍宣於大乘經論，大眾恭閱即知。

然若如前所說，誤解了「通達位」與「見道位」，又誤解了「通達入地」與「如實通達」後，再有往世於外道熏習惡見既久、有盲目崇拜邪師之情結，或往世曾對 師父不滿而今世種子現行，或往世曾經破法謗法而被 師父所救未曾下墮、然疑根未斷，或此世受魔民蠱惑，則終將因事相上的不滿而退轉（法義則只是藉口）。

在此說明大乘學人是如何進入「見道位」：當學人於唯識

五位之「加行位」中成就最後一位——「世第一法」時，如《成唯識論》卷 9 說「從此無間，必入見道，故立『無間』名」⁹，即學人於此加行位中修學而成就初果的解脫功德，本於此無間道成就而「伏除疑惑之一心」（亦即學人在信受有空性心第八識的前提下，思惟觀行能取與所取的虛妄性，依現前觀察而親證二取虛妄非實，故確信二取俱為空性心所生顯之空相，從此對於這個事實已心得決定而不會再起一剎那的懷疑，亦即伏除了分別所生之執二取為我的惡見），並成就「堪任大乘見道證悟之一心」，如是二心成就，以同一意識之心得決定故，合併說為一心；菩薩從此心心無間參究實相心第八識之所在，於是因緣成熟時即得般若正觀現前，親證第八識心體。然菩薩親證第八識後，必須於此真如理體心得決定，而且要到心心無間都無所懷疑時才算是真見道；換言之，於觸證第八識後，不論是要經過幾剎那乃至幾年甚或幾世，總之要能心心念念前後無間都無懷疑，方得入真見道。

再如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9 說：

加行無間，此智生時體會真如，名通達位。初照理故亦名見道，然此見道略說有二，一、真見道……二、相見道……。¹⁰

此處所說「見道」可依二種義：

1、若依親證「唯識性」，尚未親證「唯識相」者，則未入聖位。這一句話可解為：

⁹ 《大正藏》冊 31，頁 49，中 19。

¹⁰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4-5。

在前加行位中成就世第一法後，為究取第八識心而加行無間，於因緣成熟時初始親證真如心體，引發無分別智生起，能現前體會真如法性，名為「真見道位」，即攝在「通達位」中。

2、若依見道通達而入聖位之義理，則是：

由入真見道之際，繼續加行無有間斷，依七住位真如乃至十住位真如、十行位真如、十迴向位真如，如是漸次深入體會七真如等，最後必定「通達而入聖位初地」。

如前所說，聖玄奘菩薩是以「通達位」來含括整個「見道位」，因此這裡可以是說初始第一次見道——入見道位——真見道；然亦可依如上第二義說明，以真見道後繼續無間加行，圓滿真見道，再圓滿相見道，以至於通達入地，這樣理解亦是可通。如是皆能合轍，義理堅貞如實。

再來看琅琊閣、張志成怎麼說，他說：【真見道，即凡夫經資糧位、加行位修行至世第一法時，會無間的生起無分別智，體會真如，此時稱為進入通達位，這是自凡夫以來，第一次照見真理（即真如）的緣故，所以也名為見道。】¹¹ 又說：【真見道時就是進入通達位、入初地。】¹²

11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與《成唯識論》的矛盾（1）〉
<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101044>

12 琅琊閣在〈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也說：【加行位能漸伏和斷除能取所取，至「世第一法」時，可以引發真見道。當真見道無分別智生時，體證真如，名為通達位。因為此時是第一次照見真理的緣故，所以也稱為見道。】又說：【論中的

如前所說，琅琊閣等人記得師父 平實導師教導的「入地通達位＝通達入聖位」的道理，他們卻沒想過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開示的「通達位」，其真正意思是「通達位＝見道位＝『真見道位』或『相見道位』或『真相二見道通達而入聖位』」，而非僅是「通達入聖位」。琅琊閣就將師父 平實導師教導他的義理，斷章取義隨意套用在《成唯識論》上，成就邪見後，卻反過來指責師父 平實導師，何其顛倒？因為這些道理，在 2003 年法難時都已經出書辨正過了，但張志成可能都不肯讀，所以還不知道。

而且，琅琊閣既然暗諷別人不讀《俱舍論》，似乎自詡他自己有讀過？那他就應思惟為何聖 玄奘菩薩所命名的唯識五位與《俱舍論》所說「資糧、加行、見道、修道、究竟」有所差別；若能好好思惟，再仔細閱讀《成唯識論》，可能就會清楚聖 玄奘菩薩已將「見道位」改名為「通達位」？總之，《成唯識論》中的「通達位」不是狹義指入地，而是「見道位」的意思。這自詡了解佛法名相的琅琊閣、張志成，實際是嚴重誤會了《成唯識論》中「通達位」的意思，便由此創造了他的邪見——「真見道＝入地」，直接反駁了《成唯識論》所說的正義。

因此，當琅琊閣以為「見道」即「通達位」——「通達入

文句、意思清晰明白地表示，真見道時就是進入通達位、入初地，因為如實通達真理的緣故；也是第一次照見真理，所以通達真理之位也名為見道。】<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地」時，他認為「見道是入地」——**第一錯**。由此執取一悟即是入地，就以爲必須強調見道是「剎那成就圓滿」——**第二錯**。依此將「真見道」說是剎那時間即可圓滿，即誤解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說，將學人初始證入真見道至心心平等相續無間、如是「多剎那」成就真見道圓滿，改以「剎那時間圓滿成就真見道」之說——**第三錯**。「相見道」也連帶著須以剎那時間來計算，在極短時間內圓滿成就——**第四錯**。然後隨此惡見，遂有「真見道、相見道都是在初地」之謬——**第五錯**。再誤會《成唯識論》文句，誤認真見道已證「法空真如」——**第六錯**。再誤以爲真見道已俱斷分別我執、分別法執¹³——**第七錯**。由是以爲「相見道」毫無真實「證、斷」之作用，便反詰說「既然真見道已經證真如理，何必這假立的相見道？」——**第八錯**。再異想天開認爲這「相見道」是僅僅用來模仿真見道——**第九錯**。再繼續說相見道只有學習安立名言，以方便度眾——**第十錯**。全然不顧《成唯識論》所說意旨及相見道的內涵，從誤解「通達位」開始，**連十錯**。

② 真見道證解阿賴耶識，實證生空真如，未證法空真如
聖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9說：

¹³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
【在「真見道」位已經斷除分別我執和分別法執，不是蕭導師所說，
要經過多少「劫」到達「相見道」位才徹底斷除。】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111073>

真見道，謂即所說無分別智；實證二空所顯真理，實斷二障分別隨眠；雖多剎那事方究竟，而相等故，總說一心。¹⁴

疏解論文大意如下：

真見道，所謂親證真如而發起根本無分別智；學人在真見道時，即實證了「生空真如、法空真如」這二空所顯示的真如理體——如來藏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此時的實證唯有證得「生空真如」，然依於如來所說「一切真如（七真如等）皆是同一個真如心所顯」的緣故，因此這真見道時所證的真如心，也就是未來入地時親證之「法空真如」所依的同一個真實理體——第八識心體。學人入此真見道時終於初分斷了這二障——煩惱障及所知障——所攝的一部分分別隨眠；雖然要經過多剎那（幾個剎那乃至幾年甚或幾世）的止觀方得以心心無間地確認所悟為真，這親證真如之真見道事方得堪任圓滿，然於這過程中，由於心心相續平等無間的緣故，不論前後經過多少時間，都總說為「一心」。

琅琊閣即因不善思惟理解論義，便將《成唯識論》在此真見道所說「實證二空所顯真理」誤會成「真見道實證二空」——親證「生空真如、法空真如」。由此誤解，他再也不能理解為何聖玄奘菩薩還要以很大的篇幅來解說真見道之後的相見道，也不清楚《成唯識論》卷 2 說「入初地時觀一

¹⁴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6-8。

切法『法空眞如』」¹⁵ 和卷 1 說「初見道時觀一切法『生空眞如』」¹⁶，爲何有著不同的敘述？然此全是他依文解義所造成的錯會，與聖 玄奘菩薩的論著無關。

當知「入初地」與「初見道」本來不同，這「法空眞如」之親證是二見道——眞見道、相見道都圓滿時之所證，還得證阿羅漢果，方入聖位、入初地心。然最初始的見道——眞見道，唯有證得「生空眞如」，此際這相見道尚未開始，又如何說已證得入地時的「法空眞如」？

《成唯識論》說「實證二空所顯眞理」，即是表明：無論是此時的眞見道——親證眞如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即二空所顯之眞實理體）、證「生空眞如」；還是未來入地時所證的「法空眞如」（依現觀眞如別相而親證法我空），這兩者所證的眞如心、眞如性、眞如相，還是同一個第八識眞如心及其所有、所顯的眞如性、眞如相，此即《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所說「同一眞如、皆一眞如」，不因未來入地證得「法空眞如」時而更多出另一個眞如心，因此聖 玄奘菩薩就以「實證二空所顯眞理」來說明此唯一眞如心之正理。《成唯識論》在此說「實證二空所顯眞理」，特別強調「實」，是因為加行位是「現前（安）立少物」，並非證得了第八識唯識心體，因此在眞見道位親證勝解第八阿賴耶識時，便說爲「實」。

因此，學人於眞見道時雖未親證「法空眞如」，然由親

¹⁵ 《大正藏》冊 31，頁 7，上 11。

¹⁶ 《大正藏》冊 31，頁 2，上 23。

證「生空眞如」的緣故，便知此眞如心即是未來親證「法空眞如」時所依的眞如心，無二無別；乃至三大阿僧祇劫後圓滿佛道時所證的佛地眞如，依舊是原來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只是因種子已究竟清淨而改名爲無垢識罷了，仍是同一個眞如心。因此，《成唯識論》說「實證二空所顯眞理」，而非說「實證二空」，即著眼於所親證的「唯一眞如心」。

就如同二乘人並未實證眞如心，然而信受佛說的「內識能生名與色，所以滅除名色後的無餘涅槃中仍有內識第八識存在，不是斷滅空」，於是「因外無恐怖、因內無恐怖」而得斷盡我執；然聖玄奘菩薩亦可依大乘所證來說二乘聖者的解脫境界是證「生空眞如」，這道理是一樣的；由此不當以辭害意，違背《成唯識論》。或有人於《成唯識論》卷 9 後文所說「二空二障頓證頓斷」¹⁷ 再產生誤解，錯會爲「頓證二空眞如、頓時斷盡一切分別隨眠」；然如上述解釋，應知這是由前文的「實證二空所顯眞理，實斷二障分別隨眠」而說「二空二障頓證頓斷」，因此當回到前文來理解聖玄奘菩薩的本意。此「實證二空所顯眞理」的實際理已如前說，「實斷二障分別隨眠」的道理則於後說明。

又，「眞見道」只緣於眞如心的總相，以親證「體、性、相、用」之整個大面向的緣故。然之所以特別說此眞見道是「證唯識性」，是因爲親證三自性——圓成實性、依他起性、遍計所執性的緣故，親證三自性之緣由則是現觀第八

¹⁷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10。

識真如心能出生名與色等萬法故。入真見道時，由此圓成實性，證知如來藏能圓滿成就出生諸法；由此依他起性，證知諸法皆是由如來藏藉世間諸緣而出生；由此遍計所執性，證知由於眾生妄計顛倒而執取依他起性的所生諸法；如是三自性咸歸於如來藏心體，說為「唯識性」。學人更得緣此真如心而現觀祂於三界中運行時所流露的真實與如如之行相，此亦屬圓成實性，因此總說「證唯識性」，以別於後時相見道位之「證唯識相」。

③「實斷二障分別隨眠」並非「斷盡二障分別隨眠」

《成唯識論》於真見道說「實斷二障分別隨眠」，是在說明真見道時終於開始真實的斷除了二障——煩惱障、所知障——所攝的分別隨眠，有別於張志成等誤會者所自以為的已斷盡二障分別隨眠；所以這並非指斷盡了一切「我執隨眠」，更非是斷盡了入地所分斷的「分別法執隨眠」。真見道斷除了「煩惱障及所知障」二障中意識相應的分別隨眠，並且開始漸斷煩惱障所攝的我執現行，以及依相見道三品心漸斷軟等三品所知障所攝分別隨眠。然執取「見道就是入地」的琅琊閣就將「真見道」的「實斷二障分別隨眠」，當作是「實際斷『盡』二障分別我執與法執隨眠」，完全捨棄了聖 玄奘菩薩所說的「相見道」位的修行。他雖知「相見道」中還有非安立諦三品心與安立諦十六品心的修學，但以他誣謗《菩薩瓔珞本業經》的烏龍事件來看，以及他處處錯解《成唯識論》的表現來看，他閱讀經論時也應當是走馬看花，所以他並未留意到《成唯識論》已清楚說明了

「相見道」繼續斷除「分別隨眠」的意涵。

當知此說「實斷二障分別隨眠」之「實斷」有其意旨，即此真見道才真正開始斷除這二障的隨眠，為何如此說呢？因為聖 玄奘菩薩在解說「資糧位」、「加行位」時，只說到「能漸伏除所取能取」——「能夠逐漸降伏乃至斷除所取見與能取見」，即「世第一法」成就時就斷除了執著二取為我的邪見，但這只是斷除了煩惱障所攝的見惑，從來不是可以斷除能取與所取這二取相的現行，而所知障的分別隨眠更是一分都還沒有斷除。因此，在真見道時，便說「實斷」——真正開始斷除二障（煩惱障、所知障）的二取隨眠，有別於資糧位與加行位，然不當誤會為「斷盡一切二障分別隨眠」。可徵之以《成唯識論》卷 9 說的資糧位：

菩薩住此資糧位中，二麁現行雖有伏者，而於細者及二隨眠，止觀力微未能伏滅。¹⁸

這意思是：

菩薩住在此資糧位中，對於二障——煩惱障、所知障中比較粗的現行雖然也可以降伏，然而對於比較細的現行，以及二取的分別隨眠，因為止觀力微弱的緣故，所以未能降伏斷滅。

至於加行位已如前說，種種諸「相的纏縛」、「粗重的纏縛」都無法斷除，只能「伏除分別二取」——降伏及斷除這分

18 《大正藏》冊 31，頁 48，下 29-頁 49，上 2。

別能取、所取的我見，也談不上真正開始斷除二障分別隨眠。

當知煩惱障的隨眠包含了現行與習氣種子隨眠，而大乘的見所斷——見道所應斷的二障異生性種子——深細寬廣，是必須於見道位中歷緣對境斷除的，乃至入地後還要繼續斷除習氣種子隨眠；這不同於二乘解脫道，因為對二乘聖者而言，是否有斷除習氣種子，並不妨礙他完成二乘解脫道，然大乘菩薩必須一直有「後有」——有未來世之五蘊於三界中生起以為道器，因此大乘菩薩的煩惱障中見所斷種（函蓋通達位中所應斷者）是要於入地前都至少能經由轉依真如而降伏不造作（有的已斷除），至入地證法空真如時則已斷盡，也包括斷除了第七識的俱生我執一分，故能永脫凡夫異生性，最後成就十大願的增上意樂，方能入地。

當琅琊閣執著於「見道即入地＝真見道即入地」的惡見時，他又漫言說：【「真見道」位已經斷除分別我執和分別法執……】然而這「分別法執」於《成唯識論》說得很明白，是要到入地證得「法空真如」時，才能斷除；在地前唯能伏住，而不能斷除，以法無我的正智尚未出生故。然而對這樣邪見入心的人闡釋如是深細正理，已然無益，他們並不會因此而改變；末學唯冀望被他們誤導的人能夠查證《成唯識論》，莫要一錯再錯。只可惜連他們都讀不懂《成唯識論》了，追隨他們的人又何能讀懂？想來唯有等待師父平實導師講後出版《成唯識論釋》時再讀了。

④「諸相見道，依真假說」的真實義

聖 玄奘菩薩於《成唯識論》卷 9 說：

諸相見道，依真假說；世第一法無間而生及斷隨眠，非實如是，真見道後方得生故……¹⁹

這意思是說：

所有相見道中所應證、應斷之各種內容，皆是依真見道親證真如後再方便假名施設有此「相見道」之名，而此都仍在「見道位」的修學中。然並非之前加行位中世第一法的無間加行就可以出生「相見道」，而得成就相見道親證非安立諦三品心，得斷見道所應斷的所知障分別隨眠，也非可即得成就相見道安立諦十六品心（依止與觀則說九品心），而斷除諸見道位所應斷的煩惱障異生性種子隨眠；當知並非如此，必須先有真見道的親證圓滿，才能再有後來相見道的親證。

當知聖 彌勒菩薩和聖 無著菩薩的論中唯有定義「見道」，然聖 玄奘菩薩所處的時代背景是禪宗已傳入中國一百多年，將來得憑聖 玄奘菩薩闡釋的唯識妙義而廣大開弘，因此聖 玄奘菩薩要說明這證悟明心不是入地，並闡明證悟明心之後的修學次第，以示與〈唯識三十頌〉偏重於初始之所證作區隔；並由此道次第的清楚界定後，令學人得以快速趣入地後的聖位，便將「一整體之真正見道——見道位」中的「須漸次修學親證於『真如總相之外』的現觀」的

¹⁹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12-14。

部分，另行別立出來而命名為「相見道」；將原來的「一整體之真正見道——見道位」中，「自內證」的「真如總相」的部分，就名為「真見道」（猶包含了親證真如心體、法性和唯識性——三自性）。由是道理，這個於諸法的各種行相中觀行真如的「相見道」，即是依真見道的證真如而假立施設的，故說「諸相見道，依真假說」——諸相見道，是依真見道的根本無分別智而修而證，因而假施設建立名為「相見道」；因為若無真見道的根本無分別智，便無其後之相見道位的後得無分別智故，自亦可說相見道是依真見道而再行假名方便安立。

聖 玄奘菩薩再於論中說明「相見道」無法從證得世第一法後的無間加行而可直接親證，這「相見道」與「真見道」也不是平行並起的，一定要先親證真如而入「真見道」，然後於數天、數月、數年甚至數世繼續觀修，乃至如聖 彌勒菩薩所說要「緣先世智」，都是剎那剎那心心無間，才能完成「真見道」，然後再有「相見道」的觀行七真如等；故說「先真見道」、「後相見道」。

然堅持「見道＝入地」的琅琊閣、張志成個人，看見《成唯識論》的原文，總想要依文解義的他應該雀躍萬分吧？他即摒除聖 玄奘菩薩於「相見道」的一切論述，並認定「這相見道既然是假立的，必然毫無功能」，又說「在相見道中，學習真見道中的斷、證內容，這時需要安立各種名言、概念」、「為欲遍知斷二障、證二空理的一切內容，能為度眾之方便善巧，所以需要學習」。

然如前述，這「相見道」之名稱雖是藉「真見道」而「假

施設名」（「真見道」亦然），然其修學之實質還是在「一見道位之整體」中，爲學人見道後漸次修學中所應證、所應斷的內容，如後引述，自當詳明。又，「真見道」證「生空真如」，唯斷分別我見；「相見道」圓滿，入聖位證「法空真如」，才斷分別法執；因此，這「真見道中的斷、證內容」無法圓滿整個見道內涵，故琅琊閣之「安立各種名言、概念」、「學習真見道中的斷、證內容」說，全屬錯會的無稽之談；因爲真見道與相見道的所緣全然不同，沒有可供他學習語言文字之詭異說法。

有這樣的誤會都是因爲琅琊閣曲解了《成唯識論》卷 9 所說的「實證二空所顯真理，實斷二障分別隨眠」，他以爲是「實證二空——生空真如與法空真如，斷盡分別隨眠——分別我執與分別法執」所導致的，顯見他本不在乎《成唯識論》所說的文句義理，就自我發明了各種邪說：「琅琊閣相見道可有可無」、「琅琊閣相見道沒有功用」、「琅琊閣相見道唯有名言概念安立」、「琅琊閣相見道是方便度眾說」，如是墮在增益執及損減執中。他自己在沒有實證的前提下，對於聖 玄奘菩薩以所證現量表義之論文，充滿了各種天馬行空的想法，隨時都能在增益執或損減執的惡見中安身立命（不是一個如實安分的人）。然而，當一個人說他是闡述某一菩薩論中的道理，卻在闡釋過程中全然抹滅論主所說，再栽贓說這是論主的意思，這即是誣謗論主；而琅琊閣就是這樣來對待《成唯識論》的論主聖 玄奘菩薩，實在令人無言。依《阿含經》所載 世尊的說法，琅琊閣如是恣

意曲解經論即是謗佛或謗菩薩。

而且，琅琊閣、張志成還自行施設這錯誤的問題：「問：真見道時，無間道斷分別二障種子，解脫道時證二空真如，既已斷惑證理，為何還需假立的相見道？」²⁰

辨正：當知所謂見道，一定是具足「真見道、相見道」才能斷盡這「見所斷」的二障分別隨眠，從來不是「真見道之前的『無間道』可以斷分別二障種子」；當知真見道開始斷除二障（所知障、煩惱障）的分別隨眠，如何琅琊閣卻以為真見道之前的「無間道」（即使緊鄰）就可「斷二障分別隨眠」？且，唯有「真見道」才能證二空所顯的真如理體，更何況真見道也非證得法空真如，更不是琅琊閣主張的「解脫道時證二空真如，既已斷惑證理」。（涅槃雖然是生空法空所顯，但聲聞人證得阿羅漢果時，未證得涅槃本際，故阿羅漢未證真如。玄奘菩薩說二乘唯能通達生空真如，乃是指涉佛法實相而說，一切實證真如之菩薩皆能懂這個道理。另外，玄奘菩薩所說的菩薩入地前所修的大乘解脫道，乃是指安立諦十六品心的觀修，琅琊閣如何可以空口而說在真見道的第二剎那即可完成？）當知真見道之前的無間道只證得解脫道初果，尚未證得這二空所顯的真如正理。

相見道是否為假立？沒有求證就直接定位為假立而無實質作用，顯然他根本不懂唯識義。如果真像他說的就是假立而無實質作用，那他顯然是在否定《解深密經》中的佛

²⁰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與《成唯識論》的矛盾（1）〉

說，是在謗佛。該經中說，菩薩悟後要現觀七眞如，即是要現前觀察眞如心在各種行相中的眞實如如等自性，此即是相見道位之所應觀，而張志成直接加以否定，吾人從來所不敢想也不敢爲者，他如今輕易地作了；全不顧及後世長劫的不可愛異熟果，其心態之輕率及大膽，使人不寒而慄。看來論中說的「解脫道」，他是全然不懂的。

⑤ 心心無間多剎那不起別見，成滿眞見道，非剎那時間圓滿

聖 玄奘菩薩以銳利的筆法，提醒弟子及其後身不要耽擱在眞見道太久，要能令心心無間更加堅固，快速圓滿眞見道，即於《成唯識論》卷 9 論述眞見道說：

雖「多剎那」事方究竟，而相等故，總說「一心」。²¹

師父 平實導師在《涅槃》書中說此「多剎那」有「心心不斷」的意思，「多剎那」成就一心；即此「心心無間」，皆「一剎那心相應」，前心後心皆無猶豫〔即「猶豫」〕、皆無懷疑，即使歷經多劫，亦名無間道，如是心心無間，方得以圓滿眞見道不退，不是僅憑想像的張志成所以爲的前後不過幾個剎那就完成了。他以文字障的身心，來閱讀《成唯識論》，其禍大矣！如聖 玄奘菩薩所譯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3 說：

是諸菩薩若念菩提，經久乃得亦無怖畏，所以者何？

²¹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8。

前際劫數雖有無量，而一念頃憶念、分別積集所成；後際劫數應知亦爾，是故菩薩不應於中作久遠想而生怖畏，何以故？前際、後際劫數短長，皆「一剎那心相應」故。如是菩薩於可畏事，能審思惟不生怖者，疾證無上正等菩提。²²

意譯：

這些菩薩們若是憶念無上正等菩提時，都知道需經歷久遠時劫才得修學成就，然而並無任何恐懼怖畏，為什麼呢？因為前際所經歷的劫數雖然是無量，然而也是由一世又一世的一念之間的憶念與分別所累積而成的；未來後際的劫數也應如是了知，所以菩薩不應在這其中作久遠想而生起恐懼怖畏，為什麼呢？無論前際、後際的時間劫數長短，都是由「一剎那心」相應的緣故。這樣菩薩對於可畏懼的事情，都能如此審諦思惟不生怖畏，使得快速證得無上正等菩提。（菩薩知道只要心得決定、心心無間地安住於般若、安住於菩薩道，長劫持續累積就必然能夠成就佛道，因而對於佛道之久遠能無所畏懼。）

「一剎那心」相應，無論前際、後際，經歷多少大劫，每一世都還是同樣由「一剎那心」相應，佛菩提果如是累積而成。成就無上正等菩提是如此，真見道亦然。由此「一剎那心」之意義，即可知《成唯識論》所說的「多剎那」之本質亦是如此，皆是由「剎那心」相應的緣故。聖 玄奘菩薩之不

²² 《大正藏》冊 7，頁 906，中 22-28。

說「一剎那」，而改用「多剎那」，可能是爲了避免學人與入見道時之「『一念』相應而觸證」有所混淆（以有時諸論亦可用「一念」來代表「一剎那」，皆是在形容時間極短、迅速的意思）。

若使一定要依時間來說這「多剎那」的意涵，當先瞭解《解深密經》卷4〈地波羅蜜多品 第7〉所說：

善男子！經於三大不可數劫、或無量劫，所謂年、月、半月、晝夜、一時、半時、須臾、瞬息、剎那「量」劫，不可數故。²³

如此時劫無定，三大阿僧祇劫也非定數，「剎那、劫」皆入心量中，隨人發心早晚、根器心量、精進勤惰之種種差別，則可以「年、月、半月、晝夜、一時、半時、須臾、瞬息、剎那」來作爲一劫，證果遲速不定，無可一概而論，時間從非定數。《成唯識論》的「多剎那」，是從聖玄奘菩薩的證量高度來鑒察觀視，謂前心後心之間都是心心無間而不懷疑時，即是一剎那；若中途有外緣而不得學佛，不論幾世皆無所謂，然而只要有機會重新悟入時仍然毫無懷疑，又接續幾世前的所悟，沒有疑心間隔過，即是「多剎那」。真見道之後若無善知識攝受而心中猶預懷疑，這是一般人的通病，無可厚非；所以說「真見道」可能要歷經長劫的多剎那後方可完成。乃至如前所舉根本論中所說的「緣先世智」繼續修學，方得圓滿真見道位，如是應知。是故我輩三賢位者

23 《大正藏》冊16，頁707，下27-頁708，上1。

仍須多時、多日、多年、多生、多劫修學，若不得諸佛菩薩善知識護念，尚且不得安住不退，何況奢望圓滿真見道？如何以三賢位的證量來比況聖位 玄奘菩薩呢？

⑥ 真見道非剎那可得圓滿，三心非三剎那

琅琊閣自說：【從「真見道」和「相見道」的時間差距來說：「真見道」證真如後，很快（用剎那來說）就完成「相見道」，不需要等多少「劫」。】然世尊已說「入見道」有「頓現觀」與「漸現觀」，即有頓悟、頓斷的現觀，也有須頓悟後再漸次修學而完成的現觀；因此不是一次證悟就可入地。

當琅琊閣堅持必須以二乘之侷限於現象界而不能涉及實相界觀行的解脫道，來解釋大乘佛菩提道，他自創了「三剎那說」來解釋「三剎那真見道」，他說：【這些過程雖然經過三個剎那（真見道時，第一剎那是無間道，斷分別煩惱、所知障種子；第二剎那是解脫道，斷障後證得真理的解脫境生起；第三剎那是勝進道）才完成，但是此三心的行相相似平等，可說為一心，故說是一心真見道。】²⁴ 他

²⁴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與《成唯識論》的矛盾（1）〉
<https://langyage.pixnet.net/blog/post/101044>

又說：【《成唯識論》沿用《俱舍論》之「四道」概念，在加行道後，為真見道之無間道、解脫道、勝進道；無間道是斷除見所斷種，故稱「惑滅」（《成唯識論》常總稱二障為惑），之後解脫道有生空智、法空智出生，故稱「智生」，證我空真如、法空真如。】〈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又認爲：【真見道時，第一剎那是無間道，斷分別煩惱、所知障種子；第二剎那是解脫道，斷障後的解脫境生起；第三剎那是勝進道，然後進入相見道、修道（修習位）；這三心或剎那行相相似平等，相貌相同（相等），可說爲一心……】²⁵

辨正：琅琊閣在引用窺基菩薩所說的「三心真見道」與「一心真見道」時，卻變成了三剎那的異說。然窺基菩薩的重點是說這「三心」是前後相續的，而非說是「三剎那」，如《成唯識論述記》卷 9 說：

釋其真義「剎那多少」，經位雖「多剎那」，以「相」相似等故，總說「一心」；即「三心見道」依此爲證，即是會（《瑜伽師地論》卷）五十八等「一心見道」之文。若「一心見道」，以「無間、解脫」，并一「勝進」，名「多剎那總名一心」，非「無間」中復有多念。²⁶

疏解述文大意如下：

在此解釋這「剎那多少」真實的意義，這是說無論經歷多少時劫的剎那、還是就多個剎那，由於所證得的第八識真如行相，前後多劫的行相互相都無改易，仍然還是這個第八識真如心體所顯的緣故，更無轉易，當菩薩於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²⁵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²⁶ 《大正藏》冊 43，頁 569，下 15-20。

此心無動轉、心心印持不退，無一剎那懷疑故心心無間，如是即得成就真見道，因此雖然前後經多剎那，仍然總說為「一心」。即使所謂「三心見道」（率爾心、尋求心、決定心），也是依此為作證明，即此可會通《瑜伽師地論》卷 58 所說的「一心見道」之文。

若「一心見道」，即是以學人成就「無間道」之心心無間、「解脫道」所依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親證，並且再加上長期的「勝進道」，都稱之為「多剎那總名一心」，非此「無間」之中還有多念、別念而起疑，自壞所證的真見；倘若如此，即非「無間」。

不論是依前後三心而到達決定心時的三心，或是依「無間道、解脫道、勝進道」的三心，故說「三心」（非「相見道」非安立諦三品心）；窺基菩薩即依此二種三心來說見道——「三心見道」。又，若依此前後三心合併稱為一心，則以本是一意識覺知心之心行故，亦是「一心見道」；然《成唯識論》卷 9 之所說「雖多剎那事方究竟，而相等故，總說一心」的意思，是說「真見道位圓滿」的過程中，歷經多時、多劫之中的心心無間，在成就此無間道的過程中，其實是心心無間故名多剎那，卻與琅琊閣自創的「三剎那之入見道說」本來無關。而且，如上所說，「一心」不是「一剎那」，「三心」也不是「三剎那」。

琅琊閣可以說明是一念相應觸證阿賴耶識，證、解阿賴耶識，亦不當說「無間道、解脫道、勝進道」三心各是三

剎那。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已解釋何謂「無間道、解脫道」的修學目的：

「無間道」時已無惑種，何用復起「解脫道」為？斷惑、證滅，期心別故，為捨彼品麁重性故；「無間道」時雖無惑種，而未捨彼無堪任性，為捨此故起解脫道，及證此品擇滅無為。²⁷

這意思是：

問：「學人於無間道時已然無有解脫道所攝之見所斷的惑種，又為什麼還要再起這解脫道的修學？目的為何？」答：「當知這斷除見所斷的疑惑，以及解脫道中的證得滅諦成阿羅漢，這兩者所期待的結果有所差別的緣故，也為了要捨棄這一品類粗重煩惱的緣故；所以在無間道成就時雖然已經沒有見所斷的惑種，然而尚未滅除對於解脫的無堪任性，如今為了捨棄這個無堪任性，所以發起解脫道的修學，乃至證得此品的擇滅無為。」

「無間道」中雖得成就降伏諸疑惑見解之前後多剎那的心心無間，名為一心；然仍無法堪任這所應證得的滅諦，此於親證實相後，欲轉進聖位時會有大妨礙，聖性不得發起故，所以真見道及相見道後還要再發起「解脫道」的修證以成就聖性，方能捨棄對於聖道的無堪任性，如是實修雖經久劫，然而前後心心無間，說為一心。顯然真見道及相見道並非一

27 《大正藏》冊 31，頁 52，中 26-下 1。

時之間便得完成，而此修學「大乘解脫道」以發起聖性來成就堪任聖道之性，亦非剎那間可得成辦，「無間道」亦然。

所謂「三心真見道」即是見道之時的率爾心、尋求心、決定心等三心，要得決定心已，久後亦不退失；若未得決定心，不經多久即告退失；悟後的每一世重新悟入之後，都是不久又告退失，故知如是三心的重要。無間道之三心伏惑，亦因前後時劫不論如何久遠，都無懷疑而心心無間，如是成就名為「一心」。然而入地之前猶存異生性在，於佛菩提道仍存在無堪任性，為滅此無堪任性，應該再發起大乘解脫道的修證而觀行安立諦十六品心，令菩薩捨棄無堪任性，成就道業。

加行位中的行者亦復如是心心無間，最後必得第三心，心得決定而不退轉，必入見道——勝進道。如是一念相應慧而入真見道，成就證悟一心，即勝進道之入見道一心，如是合前伏疑一心、堪任一心，亦得總稱為「三心」，然亦非屬短時間的「三剎那」。

當學人一念相應頓悟此真如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再觀察這心體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體性，現觀「唯識性」之「圓成實性」，證得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真如心、真如法性；以涅槃性由所證的第八識真如心體所顯示故；又再仔細觀行「唯識性」之「依他起性、遍計執性」，確認三自性咸歸第八識所有，故方說證「唯識性」。再於親自體驗中，清楚分出八識和合運行，於第六、第七、第八識之分際更無淆訛。如是於真如總相無疑後，更須值遇善知識護念，方得證悟不退。

且，證悟者最初觸證真如時，猶在檢驗、確定，未得決定心時仍有猶豫，即非一心見道；如古來禪宗多有證悟見道者，初時不敢承擔所觸證的真如境地，還是要有善知識從後推他一把，才得勇敢承擔。又，學人悟後更請閱經論，思惟菩薩藏經典所說與他所證的真如來作比對，堅貞其心乃至轉依成功，令心住於此一真如心體的真如法性。以上皆須經歷「多剎那」，如是「多剎那」往往時經多生多劫，豈能妄想不到三秒鐘的前後三剎那便得完成。如是成就學人的證悟不退，並非甫一觸證如來藏即可了事，未得決定心故；欲圓滿真見道此事，何止剎那？

又，依「心心無間」的「無間道」正理，若學人並無疑心自己所證的不是真如心體，則從他證悟開始到最後圓滿安住不退，都可說是「一剎那心（多剎那心心無間）」而成就此真見道。至於琅琊閣、張志成從來不信大乘見道是須多時才能圓滿真見道，便自行改寫為「琅琊閣見道」劇本——三剎那真見道，違背上述之正理，實非佛法。在此更略述琅琊閣自創「三剎那真見道」之謬誤及辨正，以免大眾誤蹈其落處：

- 1、琅琊閣誤會「真見道」的第一剎那為「無間道」，第二剎那是「解脫道」，第三剎那是「勝進道」。既然此「勝進道」的初始即入「見道」，又如何將「見道」之前的第一剎那、第二剎那之「非入見道」也計算進入「真見道」而自創「三剎那說」呢？

- 2、學人之於無間道修學以成就伏惑，此修學時間也「非一刹那」。修學成就後，就有伏惑之「一心」，然此前後「一心」也不是「一刹那」。
- 3、學人於相見道位觀行完成之後，再修學安立諦的大乘解脫道，以堪任捨棄異生性、成就聖性，此一「解脫道」的修學時間也「非一刹那」，往往歷經多世乃至有人亦須多劫方得完成，怎能在張志成所設定的不到三秒鐘的三刹那便完成真見道與相見道。
- 4、學人由此率爾心與尋求心等「二心」成就的緣故，繼續心心無間探究的過程，也不是「二刹那心」或「二個刹那」，而是前後心心無間的「多刹那」，通常都要很多世，所以聖 彌勒菩薩才說要「緣先世智」繼續修學。
- 5、學人一念相應慧觸證這第八識真如心後，要圓滿此真見道不退，這時間也非「一刹那」，必須多時或多世的「多刹那」方得完成。如前所說，以一世為例，當學人起心參究的率爾心，茫無所知；參究第八識的尋求心中，則有檢驗、觀行、對照經論的過程，歷時長遠；然後得值善知識方便指點教導，還要自己確認無疑而能夠承擔，方得成就決定心而開始轉依真如。如是何止一念、一刹那的時間？自無一刹那即能成滿真見道之理。當知「一念」具足「九十刹那」，即 如來在《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所開示：「九十刹那為一念，一念中一刹那經九百生滅。」因此，唯依上述「一刹那心」而非說「一刹那」，如是心心無間平等而可說「此一刹那心」得

成圓滿，然非「一剎那之時間」圓滿真見道。

- 6、證悟者以一念相應慧「現觀——正觀」如來藏本心後，再回到「止」安住，須無生起疑惑，再更深入「審諦觀察」，如是「止、觀」並進，最後才能「心得決定安住」，成就決定心；如是過程，何止「一剎那」？
- 7、有證悟者曾於過去生悟過，於此世證悟之時即無疑惑，亦不解為何有人會因此痛哭；然未經 法主印證，事後總因他人言語而想「此雖是，然尚有餘事乎？」便無法肯定。因此，如何說可「一剎那」就圓滿此真見道？
- 8、若由 法主印證攝受後，學人方得承擔；然過了一段時間後，偶生一念，即起尋思：這親證的確實是如來藏嗎？即須再行思惟檢查，此時即非心心無間的無間道。若當初是自參成就者，當時心得決定，自可確認無誤。因此，尚有一念之疑，仍處於水潑會溼的階段，哪裡可說「一剎那」即可成就圓滿此真見道？
- 9、又，證悟者請閱經論、師父 平實導師的法寶，即依「至教量」、「聖言量」來檢驗此「自內證真如」，深入熏習一切種智、禪門諸公案之深邃處，即能鞏固自身證悟不退，此亦令真見道者得臻圓滿不退；然此諸熏聞又何止「一剎那」？因此，若不值遇善知識為之說法開解，學人的道業實在難以為繼。且，須如實轉依真如心之清淨無為法性，方稱七住不退。這都不是短時間可以成就，又如何剎那間可成辦圓滿？

琅琊閣不知「三心」之理，也不知前後「一心」的「無間道」之理，也不解真正「一剎那、多剎那心心無間」之理；自然不解為何證悟後多生多劫還只在真見道，甚至還可能退轉？他又主張說「第三剎那是勝進道，然後進入相見道、修道（修習位）」；豈非他的意思是真見道一剎那相應後，就「進入相見道」？並且在一剎那、多剎那的時間，就可過完真見道、相見道？於異想天開中，這「真見道」一剎那，然後「相見道」也以剎那計的，飛快地進入「修習位」了。如是大言「真見道即入地」之說，只不過是爲了圓滿一己成爲入地菩薩的虛榮心罷了，所以才要逼迫善知識同意其「真見道即是初地菩薩」的主張，其實皆與佛法相違。

又，在琅琊閣引證之《阿毘達磨俱舍論》、《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瑜伽師地論》、《顯揚聖教論》皆無安立琅琊閣的「真見道三剎那」之說；當知這「三剎那真見道」乃至「以剎那計來圓滿真見道、相見道」都是琅琊閣個人的創見，經如上辨正可知誠爲非法。（待續）



爲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爲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爲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卅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 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

1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2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轟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為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察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龍樹菩薩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為，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為，則必玷汙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為，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為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台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爲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尙未斷我見、尙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

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2 年上半年禪淨班，將於四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2/04/23（週六）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2/04/25（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2/04/22（週五）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2/04/25（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22/04/23（週六）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2/04/25（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
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
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
19:30。預定 2022/04/23（週六）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
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預定 2022 年 10 月
下旬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每週六 19:00～21:00 及每週日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
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大法鼓經》DVD，同週次播放相
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
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
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
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爲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爲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爲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

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二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回復共修課程公告】緣於國內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平穩，防疫主管機關公告放寬二級警戒管制措施，本會遵循現階段防疫規範，週二講經已於 2021/11/2（二）起、其他各班自 11/6（六）起，陸續回復正常共修，詳情請見官網公告：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211028>

※並提醒同修：疫情期間，請同修不必慌張，但須留意政府防疫主管機關發布的新資訊，提高警覺，切實遵守防疫規範，並作好個人防護措施，保護自己身心健康安全，得以學法無礙。部分法務活動調整，造成同修諸多不便，敬請諒解。

八、台北、桃園、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22/3/13（日），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2/3/20（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九、台北、桃園、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22/3/20（日），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2/3/13（日）上午 08:5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為嘉惠十方佛子、同修親眷及有緣大眾拜大悲懺，「線上大悲懺法會」將每月於官網重播，播出日期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本會 2022/3/27（日）上午 09：00，將於台北講堂舉行菩

薩戒傳戒大典，由具道種智之菩薩法師 平實導師親自傳戒。《菩薩瓔珞本業經》云：「諸佛菩薩現在前受，得真實上品戒。」有緣佛子當把握此殊勝之因緣，求受此上品菩薩戒。受戒資格為：已正受三歸依之佛弟子，並於本會禪淨班中完整聽受菩薩戒內容之學員。

十一、2022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1（週五）～4/4（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5（週五）～4/18（週一）舉行。

十二、2022 年上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1/16、1/23、2/20、2/27、3/6，共 5 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講堂為：1/23、2/20、3/6，各三次；嘉義講堂為：2/20、3/6。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22/1/1（週六）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三、2022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1/2、2/1、2/2、2/3、5/7、5/8。（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四、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五、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六、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七、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

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

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八、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

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二十、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一、黃正倖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

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四、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五、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四百頁。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

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八、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

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一、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5/31 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

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二、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07/31 出版，下冊已於 2018/9/30 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

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三、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 2013 年底至 2017 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第十六輯已於 2022 年 1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

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已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

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即將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五、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爲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

上的重要性，擬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為《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內文 370 頁；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攝屬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預定將於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

三十六、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

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

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2 年已經是連續第 11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患者超過 532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送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一、《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二、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勩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為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為 19072343，戶名為「**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為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為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1/12/28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

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爲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8.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 各 350 元
59. **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60. **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19 年 7 月 31 日開始出版 共二十一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1. **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經本，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
 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2.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3.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64. **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佛藏經講義》出版後發行，每輯 300 元
65.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66.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67.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8.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玄奘菩薩所著的《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總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2 年十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70.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7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 | | |
|---|---------------------------------|-----------------|
| 1.無相念佛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6 元 |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52 元 |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76 元 |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1 元 |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 平實導師編 | 回郵 80 元 |
| |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 (長26.5cm×寬19cm) | 回郵 52 元 |
| 10.明心與初地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1 元 |
| 11.邪見與佛法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2.甘露法雨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3.我與無我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 正德老師著 | 回郵 52 元 |
| |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 |
|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 正圓老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 正德老師著 |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52 元 |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76 元 |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 釋正安法師著 |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25.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26.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27.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28.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29.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30.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1.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32.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33.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34.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35.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37.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2年2月28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